

股票代號：2455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sual Photonics Epitaxy Co., Ltd

九十七年度年報

證期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vpec.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紀筱玲

職稱：總經理特助

電話：(03)419-2969

信箱：investor@vpe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鍾金凌

職稱：財務處處長

電話：(03)419-2969

信箱：carol@vpe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u>單位</u>	<u>地址</u>	<u>電話</u>
總公司	桃園縣平鎮市工業一路16號	(03)419-2969
平鎮廠	桃園縣平鎮市工業一路16號	(03)419-296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4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網址：<http://www.tsc.com.tw>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李燕娜會計師、薛守宏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國際貿易大樓27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vpec.com.tw>

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	2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2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3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2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2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2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9
六、併購辦理情形.....	30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8
三、從業員工.....	44
四、環保支出資訊.....	44

五、 勞資關係.....	45
六、 重要契約.....	45
陸、 財務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46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8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0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1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7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3
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 財務狀況.....	104
二、 經營結果.....	105
三、 現金流量.....	105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5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06
六、 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106
七、 其他重要事項.....	107
捌、 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8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	110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10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0
五、 最近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1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一、97 年度營業結果

全新光電 97 年度營收 11.69 億元，毛利率 24%，營業淨利 71,937 仟元，淨損 12,623 仟元，每股淨損 0.10 元。

1. 97 年度與 96 年度營業成果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 年度	96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1,169,608	998,940	170,668	17.08%
營業成本	(882,920)	(705,196)	177,724	25.20%
營業毛利	286,688	293,744	(7,056)	-2.40%
營業費用	(214,751)	(207,048)	7,703	3.72%
營業淨利(損失)	71,937	86,696	(14,759)	-17.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6,922	97,278	(60,356)	-62.0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9,539)	(41,480)	78,059	188.18%
稅後淨利(損)	(12,623)	166,757	(179,380)	-107.57%

2. 財務比例及獲利能力

分析項目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05	27.6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9.08	197.2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43.86	270.68	
	速動比率	247.68	167.93	
	利息保障倍數	17.88	14.6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5	4.36	
	平均收現日數(天)	68.00	84.00	
	存貨週轉率(次)	2.88	2.27	
	應付款項週轉率	7.23	4.64	
	平均銷貨日數(天)	127.00	161.0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16	1.26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3	0.53	
	資產報酬率(%)	-0.33	9.21	
	股東權益報酬率(%)	-0.83	13.8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66	7.60
		稅前純益	-0.84	12.49
	純益率(%)		-1.08	16.69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10	1.65	
	現金流量比率(%)	65.58	33.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7.70	36.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6.92	5.5	

二、本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1. 行銷計畫：

- (1) 強化公司產品在品質、成本、交期方面之實力，提高主要客戶對本公司之採購比例，同時開發重量級客戶，以服務客戶、協助客戶提高競爭力為起點思考，自然提高本公司之市占率與在產業中之知名度。
- (2) 積極參與客戶端新產品研發初期之 Design-in，成為規格之制定者，拉大與競爭者之距離，以技術領先塑造客戶之忠誠度。
- (3) 以技術服務深化客戶關係，以對客戶端製程之深入了解，協助客戶提升製程良率與穩定性，形成與客戶端穩固的夥伴關係。

2. 生產及營運計畫：

(1) 降低成本

針對不同供應商之特性執行降低採購成本計畫，導入精實生產(Lean Production)之觀念，消除流程中可能產生之浪費；因應客戶訂單變化調整最適之生產排程，另一方面，終止 LED 事業部營運後，調整無塵室製程配置，全面降低運轉成本，同時考量節能環保之理念，全面檢視機台、設施、管路之合理性，局部修改、調整以降低氣、水、電之支出，所有之努力皆為調整廠內為具競爭力之成本結構，以戰勝景氣衰退，贏過競爭對手。

(2) 提升品質

以持續的教育訓練深化同仁之品質意識，精益求精地持續提升品質水準，除可貫徹以品質之穩定性深耕客戶之策略外，更可因降低品質失敗成本，而塑造整體成本最低之競爭優勢。

3. 研發計畫：

(1) 微電子產品：

為提高手機中砷化鎵元件電路的整合度，降低電路所佔的空間，增加功能，簡化客戶端 BOM 表之零組件品項以降低材料及製造成品，同時給予行動通訊裝置業者更大的設計空間及彈性，研發 BiHEMT 新產品，係將 HBT 及 PHEMT 兩種砷化鎵元件成功的磊晶成長於同一磊晶片上(BiHEMT 磊晶片)並能保持與個別單一 HBT 及 PHEMT 磊晶片相同的元件特性，本產品僅有少數競爭對手投入研發，若能順利研發成功，將大幅提升本公司在產業中之競爭地位。

(2) Solar Cell 產品：

目標在持續提升轉換效率，建立自行快速驗證品質之能力與量產能力，通過客戶認證，儘早打進 HCPV 電廠標案之供應鏈。

4. 財務計畫：

持續改善成本結構、提高毛利率，降低各項營業費用，調整財務結構，降低負債比率，提高各項資產之週轉率，嚴格評估資金運用之效益、管控現金流出，加速累積自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處分閒置資產，提高現金水位與資產使用效率，在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及獲利之穩健原則下，資金需求儘可能以營運活動流入之現金支應，以降低資金成本，提升獲利能力，此外，因應金融海嘯景氣衰退，密切注意往來客戶之財務狀況，以規避可能發生之交易風險。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望未來，在通訊協定持續演進的產業趨勢下，化合物半導體材料在無線通訊中之重要性與日俱增，根據 Strategy Analytics 之預測無線元件出貨量 2008-2012 年複合平均成長率約為 8%，但因 PA 在 2.5G 以上用量增加(2G 手機中使用 1 顆 PA，但 3G 手機中 PA 之用量則高達 4-6 顆，同樣的邏輯也適用於筆記型電腦之無線上網(WLAN)功能，在 802.11b+g 之規格下使用 1 顆 PA，802.11a+b+g 之規格使用 2 顆 PA，802.11n 則使用 4 顆以上 PA)，因此 PA 之市場規模(以銷售金額估計)同期間之年複合平均成長率約為 27%，全球經濟雖遭逢金融海嘯襲擊陷入衰退，終端消費者延長換機之週期，需求急凍，專業研究機構紛紛下修 2009 年手機銷售數量，如 IDC 預測 2009 年手機銷售將衰退 8.3%，Macquarie 則預測 2009 年手機銷售數量為 1,090 百萬支，然而依據 Macquarie 及 IDC 之預測，2G-3G 規格佔手機銷售之結構中，2009 年 2.5G 及 3G 手機超過整體銷售數量之 80%，雖然前述 Strategy Analytics 預測之數字須考量金融海嘯之衝擊而向下調整，但 PA 之成長率高於手機之成長率則為不爭之事實，可望將本公司 HBT 銷售受手機、筆電成長性不佳而衰退之衝擊降至最低。

另一方面微波開關(RF Switch)所使用之半導體材料也在功能特性的考量下，由矽 PIN Diode 轉換為砷化鎵 PHEMT，過去客戶端偏好使用 MBE 技術之 PHEMT，但近年來，客戶端對於 MOCVD 技術生產之 PHEMT 磊晶片因品質 MBE 技術不分軒輊，較優異之量產能力，使成本與交期彈性更勝於 MBE 技術，因此未來在 PHEMT 市場上 MOCVD 技術可望躍居主流，本公司在 PHEMT 的研發已臻成熟，客戶端送樣認證亦順利進行中，待客戶端的需求開出，可望成為本公司繼 HBT 之後另一主力產品。

本公司之太陽能電池磊晶片是太陽能電池模組中之重要元件，搭配 Tracker 追日裝置、Fresnel 聚光鏡片組成高聚光型太陽能發電系統(HCPV)，若以產業發展的歷史眼光來看，為一新興技術，全球已商業運轉之電廠並不多見，處於產業發展萌芽初期，整體產業最適的商業模式(Business Model)亦混沌未明，在目前技術水準下每度發電成本仍遠高於每度市電價格，因此 HCPV 電廠之開發與設立多受各國政策補助，未來政策補助之機會端視各國政府降低全球暖化、減碳環保之決心與各替代能源間之取捨而定，據西班牙 Jaen 大學與 CPV Today 所發表的報告，在電池轉換效率 35-39%、聚光 1,775 倍之假設條件下，HCPV 之每度發電成本有機會於 2011-2015 年有機會降至 0.12-0.15 歐元，屆時 HCPV 才具與其他(替代)能源相較不惶多讓之競爭力，由此可知，暫不考慮產業成長所需之外在環境因素，電池轉換效率之提升、穩定的品質與具競爭力之成本才是勝出的王道，也是本公司努力的目標。

2009 年適逢金融海嘯景氣衰退市場需求急速萎縮，各國政府雖祭出多項提振景氣之措施，然景氣究竟何時落底、如何從谷底翻揚各方看法仍莫衷一是，所幸本公司財務健全，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上之數字顯示，現金餘額 513,642 仟元，負債比率僅 33%，終止 LED 事業部之營運後將可大幅縮減虧損，因此，儘管在市場需求衰退的影響下，今年公司整體營收恐難維持過去三年以來之成長幅度，但在全公司共同降低成本的努力，明年此時希望能交給各位股東一張獲利成長的成績單。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微電子產品之競爭態勢，在同業陸續之整併策略運作下，將逐漸形成寡佔之局面，本公司與競爭同業間在新產品研發、客戶分佈、成本競爭力、技術服務、財務結構與現金水位等構面相較，各有優劣勢，金融海嘯給產業競爭生態版圖一個重新洗牌的機會，本公司將持續強化在品質、成本、交期、新產品研發之競爭力，同時深耕客戶關係，可望在新產品、新客戶的開發上看到成果，並提高現有客戶之採購比重，進一步提高市佔率拉大與競爭者之距離。

太陽能產品小幅領先國內同業，但與國外競爭者仍稍有落後，目前已知國內外皆有新競爭對手加入，將加速產品研發之進度，以有效掌握商機，HCPV 市場規模視各國政府之再生能源政策而定，且 HCPV 為一複雜之系統，HCPV 電廠標案之遊說、開發與設立，主要由系統整合者(System Integrator)運籌帷幄，本公司將以高轉換效率、低成本與穩定的量產能力努力打進 HCPV 標案供應鏈。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5 年 11 月 26 日。

(二) 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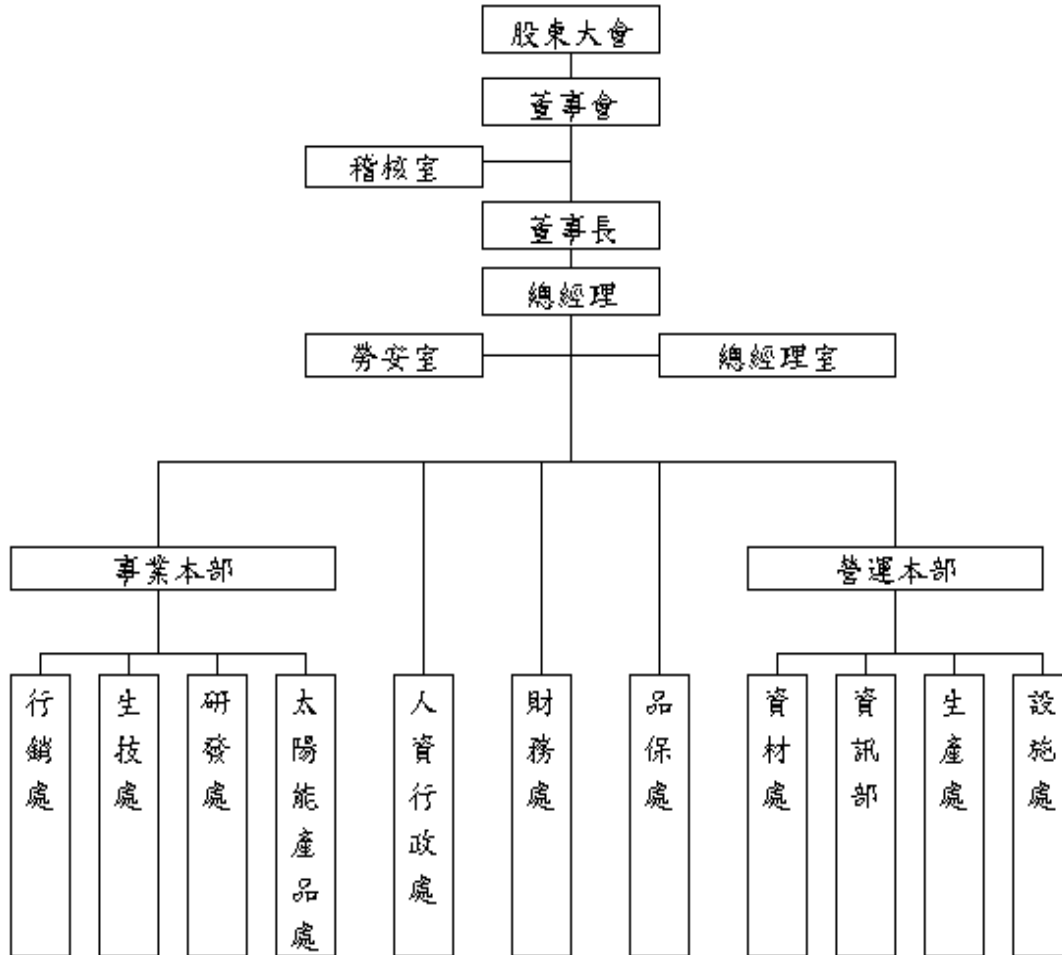
年度	公司沿革
民國 85 年	11 月 核准設立，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 360,000 仟元整。第一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30,000 仟元整。
	11 月 完成評比分析後進行生產及量測機台之採購。
	12 月 購置龍潭廠廠房及辦公室。
民國 86 年	2 月 遷入龍潭廠廠房及辦公室。
	6 月 第一部磊晶成長系統設備由德國運抵本公司。
	9 月 經濟部工業局正式核准為重要科技事業。
	10 月 第一部磊晶成長系統完成驗收，開始成長微電子元件磊晶片。
民國 87 年	1 月 LED 磊晶片已達高亮度水準。
	2 月 微電子元件 HBT 磊晶片發展成功，並送出樣本供客戶使用。
	3 月 LED 磊晶片發展成功，並送出樣本供客戶使用。
	7 月 現金增資 13,000 仟股，發行價格每股 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60,000 仟元整。
民國 88 年	2 月 經濟部工業局工(88)二字第 007130 號函核准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異質接面磷化銦鎵/砷化鎵雙載子電晶體磊晶片』。
	3 月 現金增資 14,400 仟股，發行價格每股 2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04,000 仟元整。
	7 月 通過 ISO9001 認證。
民國 89 年	1 月 經濟部工業局經(89)字第 8927704 號函核准業界開發產業計劃『850nm 砷化鋁鎵面發光式雷射磊晶技術開發』。
	3 月 現金增資 19,600 仟股，發行價格每股 4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00,000 仟元整。
	5 月 完成平鎮新廠建廠工程。
	5 月 取得美國專利『Light-emitting diode having a transparent substrate』。
	6 月 HBT 正式獲世界最大客戶認證。
	8 月 取得美國專利『Light-emitting diode having a layer of AlGaInP graded composition』。
	10 月 高功率 LD 磊晶片正式量產。

年度	公司沿革	
民國 90 年	2 月	經濟部工業局審議通過本公司以科技類股申請上市，並核發產品已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之意見書。
	4 月	辦理盈餘、資本公積暨員工紅利轉增資計 7,900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79,000 仟元整。
	5 月	取得危險性工作場所許可，為國內第一家取得此類許可之化合物半導體廠。
民國 90 年	7 月	取得美國專利『Light emitting diode with a permanent substrate of transparent glass or quartz and the method for manufacturing the same』
民國 90 年	9 月	取得美國專利『Light emitting diode with a metal-coated reflective permanent substrate and the method for manufacturing the same』
民國 91 年	1 月	股票獲准上市，於元月廿四日正式掛牌買賣。
	10 月	InP HBT 獲得客戶認證。
	11 月	通過 ISO 14001 認證。
民國 92 年	10 月	WB LED 正式量產出貨。
民國 93 年	9 月	辦理私募增資計 3,400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13,000 仟元整。
民國 94 年	3 月	辦理私募增資計 8,250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95,500 仟元整。
	7 月	辦理私募增資計 8,350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979,000 仟元整。
民國 95 年	11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參億元整。
民國 96 年	2 月	『高效率聚光型多接面太陽能電池磊晶片』獲經濟部工業局通過其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輔導計劃。
民國 96 年	6 月	取得美國專利『Heterojunction bipolar transistor structure』。
民國 96 年	10 月	現金增資 8,000 仟股，發行價格每股 60.4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107,110 仟元整。
民國 96 年	11 月	取得美國高亮度 LED 發明專利『High-Brightness Light Emitting Diode Having Reflective Layer』。
民國 97 年	5 月	取得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多接面太陽能電池』標案。
民國 97 年	9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計 11,413 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266,402 仟元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各部門	主要職掌
稽 核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擬訂及執行年度稽核計劃。 2.出具稽核報告並進行期後改善追蹤。 3.主導內控、內稽之年度修訂。 4.自行檢查作業。 5.法令要求申報作業。 6.執行董事會指派之專案稽核與其他交辦理事項。
勞 安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工業安全、消防安全建置及維護作業。 2.全廠安全衛生環保的規劃與管理。 3.全廠安全衛生環保的定期檢查。 4.全廠安全衛生環保教育訓練之實施。 5.職業災害的防制計劃與督導。 6.職業災害調查及處理，辦理職業災害統計。
總 經 理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經營策略管理。 2.投資管理。 3.法務：民事、刑事及行政訴訟案主協辦，各項法令諮詢及合約管理。 4.公關：媒體與投資人關係、企業形象的建立。 5.總經理交辦事項之推動與執行成果追蹤。
人 資 行 政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人力資源規劃。 2.招募任用。 3.教育訓練。 4.薪資考勤。 5.出差管理。 6.績效考核。 7.保險作業。 8.員工關係管理。 9.行政總務作業。 10.車輛管理。
財 務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預算編製、規劃、執行及控管作業。 2.會計出納、報表編製、分析及稅務作業。 3.出納、資金調度與籌措作業。 4.外匯、利率、風險管理。 5.理財與投資活動的評估、規劃與執行。 6.股務作業、董事會及股東會作業。
品 保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品質系統之維護及管理。 2.儀校系統之維護及管理。 3.文件、圖表、技術資料與表單紀錄管制。 4.客戶售後服務。 5.製程中品質管制。 6.成品品質管制。 7.出貨品質管制。
行 銷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銷售計劃之擬訂、協調、執行。 2.客戶徵信與帳款的催收。 3.市場調查與分析。 4.新客戶及新市場開發。
生 技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生產機台量產參數的調整

各部門	主要職掌
	2.量產技術的研發及改善 3.提供客戶技術支援 4.生產作業流程的改善 5.產品不良率的分析及改善 6.量產技術的知識管理
研 發 處	1.新產品開發管理。 2.專利研究管理。 3.量產技術之研發。 4.知識管理。
資 材 處	1.產銷協調。 2.生產計劃與管制。 3.出貨安排及管理。 4.關鍵性原物料的採購策略。 5.原物料採購、議價及交期確認。 6.其他採購(如，設備、廠務系統...)議價及交期確認。 7.供應商管理。 8.原物料倉儲管理。 9.進出口管理。
生 產 處	1.產品生產、測試及驗證管理。 2.產能規劃與提升。 3.工作站的安排。 4.生產效率及良率的提升。 5.作業人員的訓練與評鑑。 6.產線半成品及治工具的儲存與管理。 7.耗材的使用管理。 8.生產設備的每日點檢。 9.現場整理整頓。
設 施 處	1.廠務設施及生產設備的維修保養及管理。 2.廠務設施及生產設備的評估與規劃。 3.廠務設施及生產設備的定期檢查。 4.廠務設施及生產設備的備品管理。
資 訊 部	1.維護廠內電腦系統(含，公司網路、伺服器、電腦周邊及個人電腦...)，使其正常運作。 2.規劃及執行廠內電腦系統(含，公司網路、伺服器、電腦周邊及個人電腦...)的更新及擴充。 3.軟體的開發及管理。 4.規劃及執行重要資料之備份。 5.使用者權限、帳號管理。 6.資訊安全之維護與管理。 7.IT 專案計劃之推動及進度的管控。 8.電腦相關耗材的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8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曾坤誠	97.06.19	三年	85.11.26	5,906,914	5.27%	6,505,185	5.11%	1,004,275	0.79%	—	—	明新工專肄	註1	—	—	—
董事	陳懋常	97.06.19	三年	85.11.26	1,001,127	0.89%	1,102,524	0.87%	1,329,931	1.05%	—	—	花蓮高工	註2	—	—	—
董事	刁錫鶴	97.06.19	三年	94.06.10	927,000	0.83%	1,020,889	0.80%	—	—	—	—	祖威貿易(有)總經理	—	—	—	—
董事	賴尤秀敏	97.06.19	三年	97.06.19	720,000	0.64%	877,923	0.69%	—	—	—	—	瑞士商學院EMBA 文化大學會計系 曼都國際(股)財務長	註3	—	—	—
董事	張孫堆	97.06.19	三年	97.06.19	1,190,000	1.06%	1,310,527	1.03%	505,489	0.40%	—	—		註4			
董事	黃朝興	97.06.19	三年	97.06.19	215,180	0.19%	236,974	0.19%	—	—	—	—	台灣大學 電機所博士	本公司事業部總經理			
董事	曾宏祥	97.06.19	三年	97.06.19	2,657,000	2.37%	2,926,109	2.30%	—	—	—	—	Canada college	—			
監察人	邱連春	97.06.19	三年	97.06.19	846	0.00%	931	0.00%	385,449	0.30%	—	—	—	註5	—	—	—
監察人	石志勳	97.06.19	三年	94.06.10	120,060	0.11%	202,220	0.16%	2,838	0.00%	—	—	龍華工專	註6			
監察人	和光光學(股)代表人 陳俊賢	97.06.19	三年	97.06.19	2,001,420	1.78%	2,204,130	1.73%	—	—	—	—	—	—	—	—	—

註1：坤皇實業(有)負責人、威臣寶(有)負責人

註2：本公司總經理、中衛聯合開發(股)董事長、和光光學(股)董事長

註3：華陽中小企業(股)董事、曼都國際(股)董事、百容電子(股)監察人、威力盟電子(股)監察人、九豪精密陶瓷(股)監察人、和光光學(股)監察人

註4：三金投資(股)董事長、匯豐國際資產管理(股)董事長、安威廣告(股)法人代表董事長、第一美卡事業(股)法人代表監察人

註5：天驕生化科技(股)董事、優美(股)法人代表董事、商頁網(股)法人代表董事長、舒和實業(股)法人代表董事、勁耘科技(股)法人代表董事長、盛利投資(股)法人代表董事

註6：和光光學(股)董事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8年4月2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和光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吳國棟	4.84%
	陳民雄	3.53%
	石志勳	3.11%
	陳天寶	2.78%
	陳建良	2.75%
	陳景銘	2.19%
	刁錫鶴	1.96%
	賴素珠	1.78%
	陳懋常	1.65%
	張秀春	1.6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97年4月2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無		

姓名 (註)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 律 師、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曾坤誠			√	√	√			√	√	√		√	√	
陳懋常			√		√		√	√	√	√	√	√	√	
刁錫鶴			√	√	√	√	√	√	√	√	√	√	√	
賴尤秀敏			√	√	√	√	√	√	√	√	√	√	√	
張孫堆			√	√	√		√	√	√	√	√	√	√	
黃朝興			√		√	√	√	√	√	√	√	√	√	
曾宏祥			√	√	√			√	√	√		√	√	
邱連春			√	√	√	√	√	√	√	√	√	√	√	
石志勳			√	√	√	√	√	√	√	√	√	√	√	
和光光學(股)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8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總經理	陳懋常	97.06	1,102,524	0.87%	1,329,931	1.05%	-	-	花蓮高工	中衛聯合開發(股)董事長、和光光學(股)董事長	-	-	-
事業部總經理	黃朝興	93.09	236,974	0.19%	-	-	-	-	華邦電子高級工程師	-	-	-	-
副總經理	陳賢崇	93.09	110,128	0.09%	-	-	-	-	1.旭昌科技廠長 2.中強光電處長 3.美格科技墨西哥廠長	-	-	-	-
財會主管	鍾金凌	97.01	140,108	0.11%	29,072	0.02%	-	-	中原大學會計學系	-	-	-	-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9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長	曾坤誠																									
董事	陳懋常																									
董事	刁錫鶴																									
董事	賴尤秀敏(註*)																									
董事	張孫堆(註*)																									
董事	黃朝興(註*)																									
董事	曾宏祥(註*)	1,781	1,781	-	-	-	-	132	132	(15.15)	(15.15)	9,833	9,833	181	181	-	-	-	-	746	746	(94.49)	(94.49)		無	
董事	林昆泉(註*)																									
董事	盛利投資(股)代表人邱連春(註*)																									
董事	周神安(註*)																									
董事	邱顯凱(註*)																									

註*：賴尤秀敏、張孫堆、黃朝興及曾宏祥97年6月19日新任；林昆泉、周神安及邱顯凱97年6月19日解任；盛利投資(股)97年5月9日請辭。

註：退職退休金係屬費用化之提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I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10)J
低於2,000,000元	所有董事	所有董事	曾坤誠、刁錫鶴、賴尤秀敏、張孫堆、曾宏祥、邱連春、周神安、邱顯凱	曾坤誠、刁錫鶴、賴尤秀敏、張孫堆、曾宏祥、邱連春、周神安、邱顯凱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陳懋常、黃朝興、林昆泉	陳懋常、黃朝興、林昆泉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11人	11人	11人	11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金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

註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及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9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邱連春(註*)	1,048	1,048	-	-	-	-	60	60	(8.78)	(8.78)	無
監察人	石志勳											
監察人	和光光學(股)(註*)											
監察人	賴尤秀敏(註*)											
監察人	王榮昌(註*)											

註*：邱連春、和光光學(股)97年6月19日新任；賴尤秀敏及王榮昌97年6月19日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註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 2,000,000 元	所有監察人	所有監察人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人	5 人

-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 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 證數額(註5)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本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 公 司	合 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 公 司	合 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 司(註5)		本 公 司	合 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 公 司	合 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陳懋常	10,653	10,653	386	386	-	-	-	-	-	-	(87.45)	(87.45)	1,150	1,150	無
事業部總經理	黃朝興															
副總經理	陳賢崇															
發光二極體事業部/ 事業部總經理	張國雄 (註*)															
發光二極體事業部/ 副總經理	劉進祥 (註*)															
發光二極體事業部 行銷部/副總經理	莊景昌 (註*)															

註*：張國雄 97.08.31 離職、劉進祥 98.01.15 離職、莊景昌 97.08.08 離職。

註：退職退休金係屬費用化之提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E
低於 2,000,000 元	張國雄、莊景昌	張國雄、莊景昌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懋常、黃朝興、陳賢崇、劉進祥	陳懋常、黃朝興、陳賢崇、劉進祥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6 人	6 人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另應填列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 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懋常	無	無	-	-
	事業部總經理	黃朝興				
	副總經理	陳賢崇				
	發光二極體事業部/ 事業部總經理	張國雄 (註*)				
	發光二極體事業部/ 副總經理	劉進祥 (註*)				
	發光二極體事業部 行銷部/副總經理	莊景昌 (註*)				
	財會部門主管	鍾金凌				

註*：張國雄 97.08.31 離職、劉進祥 98.01.15 離職、莊景昌 97.08.08 離職。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3：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表。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97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96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94.49%)	4.53%
監察人	(8.78%)	0.66%
經理人	(87.45%)	5.61%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付之。而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架構為底薪、伙食津貼，其薪資依其學歷、經歷、績效及年資的差異分別給付。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曾坤誠	9	2	75.00%	97.06.19連任
董事	陳懋常	11	1	91.67%	97.06.19 連任
董事	刁錫鶴	12	0	100.00%	97.06.19 連任
董事	賴尤秀敏	8	1	66.67%	97.06.19新任
董事	張孫堆	6	1	50.00%	97.06.19新任
董事	黃朝興	9	0	100.00%	97.06.19新任
董事	曾宏祥	3	5	33.33%	97.06.19新任
董事	林昆泉	3	0	100.00%	97.06.19解任
董事	周神安	0	2	0.00%	97.06.19解任
董事	邱顯凱	2	1	66.67%	97.06.19解任
董事	盛利投資(股) 代表人:邱連春	3	0	100.00%	97.05.09請辭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p> <p>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p> <p>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均依照法令、公司章程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p>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邱連春	8	75.00%	97.06.19新任
監察人	石志勳	12	100.00%	97.06.19連任
監察人	和光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7	77.78%	97.06.19新任
監察人	賴尤秀敏	3	100.00%	97.06.19解任
監察人	王榮昌	0	0.00%	97.06.19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 監察人定期與會計師以面對面及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問題，如有涉及訴訟法律事件，轉請法律顧問統一處理。 (二)與主要股東關係良好，均能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之名單，並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每月申報董、監及大股東持有股數。 (三)關係企業均為獨立運作之公司，如有往來，皆本於公平合理之原則。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董事7人，目前無設立獨立董事，研議中。 (二)每年評估。	(一)研議中。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之網址為 http://www.vpec.com.tw 另相關資料之揭露均統一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已指定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	目前由董事會代替審閱與查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公司治理制度仍在規劃中，惟董事、監察人之行使職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及規範辦理。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本公司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職權之行使皆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為範本。 2. 本公司與客戶保持暢通溝通管道，執行情形良好。 3. 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皆能迴避。 4. 本公司力行政府環保政策。 5.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四)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本公司與學術單位合作，進行各項學術研討活動，及響應「愛護地球，隨手作環保」之理念，對企業社會責任與節能、減碳、綠化等環境保護方面全力推動與奉獻。

(五) 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不適用。

(六)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七)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九十八年三月十九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成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坤誠



簽章

總經理：陳懋常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97/01/25	1. 購置 MOCVD 機台及擴廠計劃案 2. 財會主管及代理發言人變更案 3. 內部稽核主管變更案 4.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董事會	97/03/25	1. 9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96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公司章程修訂案 5. 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6. 召開 97 年股東常會案 7. 9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董事會	97/05/09	1. 新台幣壹拾億元聯合貸款案 2. 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 97 年第一季執行轉換普通股，擬變更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登記
股東會	97/06/19	1. 承認 9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 96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討論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討論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 討論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6. 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案 7. 討論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董事會	97/06/19	1. 董事長選任案 2. 經理人選任案
董事會	97/07/17	1. 訂定本公司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2. 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 97 年第二季執行轉換普通股，擬變更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登記案 3. 調整變更登記表『公司債可轉換股份股數』數額案
董事會	97/08/04	1. 訂定本公司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配股率、調整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97/08/21	1. 97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 2. 擬申請清算經第三地投資大陸蘇州全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乙案
臨時董事會	97/09/15	1. 本公司於集中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即實施庫藏股)案
董事會	97/10/27	1. 擬訂九十八年度稽核計劃 2. 修訂『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轉讓辦法』部份條文案 3. 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 97 年第三季執行轉換普通股，擬變更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登記
董事會	97/11/19	1. 本公司於集中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即實施庫藏股)案
臨時董事會	97/12/15	1. 擬終止 LED 事業部營運案
董事會	98/01/16	1. 組織架構變更案 2. 98 年營運計畫案
董事會	98/03/19	1. 9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97 年度虧損撥補案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3. 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5.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6. 召開 98 年股東常會案 7. 強制贖回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8. 96 年現金增資適用股東投資抵減案 9. 9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董事會	98/04/28	1. 98 年第一季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轉發行新股，擬變更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登記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表：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 96 年：無此情形。
- (二) 97 年：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因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自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財報由李燕娜及王嘉瑜變更為李燕娜及薛守宏。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97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30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曾坤誠	598,271	3,944,000	—	—	
董事/總經理	陳懋常	267,397	666,000	—	—	
董事	刁錫鶴	93,889	—	—	—	
董事	賴尤秀敏	72,923	—	85,000	—	97.06.19 新任
董事	張孫堆	120,527	—	—	—	97.06.19 新任
董事/事業部總經理	黃朝興	21,794	—	—	—	97.06.19 新任
董事	曾宏祥	269,109	2,922,000	—	—	97.06.19 新任
董事	林昆泉	(22,000)	—	—	—	97.06.19 解任
董事	盛利投資(股) 代表人邱連春	—	—	—	—	97.05.09 請辭
董事	周神安	—	—	—	—	97.06.19 解任
監察人	邱連春	85	—	—	—	97.06.19 新任
監察人	石志勳	12,160	—	70,000	—	
監察人	和光光學(股) 代表人陳俊賢	202,710	1,000,000	—	(450,000)	97.06.19 新任
監察人	賴尤秀敏	27,000	—	—	—	97.06.19 解任
監察人	王榮昌	—	—	—	—	97.06.19 解任
副總經理	陳賢崇	(107,872)	—	—	—	
財會部門主管	鍾金凌	50,126	—	30,000	—	
發光二極體事業部 事業部總經理	張國雄	2,844	—	—	—	97.08.31 離職
發光二極體事業部 副總經理	劉進祥	(101,924)	—	—	—	98.01.15 離職
發光二極體事業部 行銷部	莊景昌	56,000	—	—	—	97.08.08 離職

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形。

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無此情形。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2,529	4.93%	82,645	1.19%	425,174	6.12%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98年04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款者	其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85.11	10	36,000	360,000	23,000	230,000	創立資本額	—	85.11.26 經(85)商第120384號核准。
87.06	10	36,000	360,000	36,000	360,000	現金增資 130,000 仟元	—	87.06.08(87)台財證(一)第48087號核准。
88.03	20	60,000	600,000	50,400	504,000	現金增資 144,000 仟元	—	88.03.04(88)台財證(一)第23291號核准。
89.03	40	100,000	1,000,000	70,000	700,000	現金增資 196,000 仟元	—	89.03.01(89)台財證(一)第21449號核准。
90.04	10	100,000	1,000,000	77,900	779,000	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46,800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32,200 仟元	—	90.04.04(90)台財證(一)第117356號核准。
93.09	10	130,000	1,300,000	81,300	813,000	私募增資 34,000 仟元	—	93.09.29 經授商字第09301184700號核准。
94.03	8	130,000	1,300,000	89,550	895,500	私募增資 82,500 仟元	—	94.03.10 經授商字第09401035630號核准。
94.07	5	160,000	1,600,000	97,900	979,000	私募增資 83,500 仟元	—	94.07.05 經授商字第09401119360號核准。
95.08	15.8 - 18.8	160,000	1,600,000	100,095	1,000,950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21,950 仟元	—	95.08.24 經授商字第09501187760號核准。
95.11	15.8 - 18.8	160,000	1,600,000	100,624	1,006,240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5,290 仟元	—	95.11.30 經授商字第09501269090號核准。
96.03	15.8 - 47.79	160,000	1,600,000	100,978	1,009,782	公司債轉換股份 272 仟元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3,270 仟元	—	96.03.07 經授商字第09601041660號核准。
96.07	8.8 - 47.79	160,000	1,600,000	102,189	1,021,890	公司債轉換股份 628 仟元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1,480 仟元	—	96.07.18 經授商字第09601169190號核准。
96.08	8.8 - 47.79	160,000	1,600,000	102,711	1,027,11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360 仟元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3,860 仟元	—	96.08.28 經授商字第09601197290號核准。
96.10	60.4	160,000	1,600,000	110,711	1,107,110	現金增資 80,000 仟元	—	96.09.04 金管證一字第0960045977號核准。
96.11	8.8 - 47.79	160,000	1,600,000	113,339	1,133,39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3,770 仟元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2,510 仟元	—	96.11.20 經授商字第09601284190號核准。
97.02	15.8 - 47.79	160,000	1,600,000	114,126	1,141,257	公司債轉換股份 3,327 仟元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4,540 仟元	—	97.02.27 經授商字第09701047380號核准。
97.05	8.8 - 38.23	160,000	1,600,000	114,754	1,147,544	公司債轉換股份 2,066 仟元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4,220 仟元	—	97.05.27 經授商字第09701117840號核准。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款者	其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97.07	88-38.23	160,000	1,600,000	115,228	1,152,276	公司債轉換股份 2,773 仟元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960 仟元	—	97.07.31 經授商字第 09701190840 號核准。
97.09	10	160,000	1,600,000	126,640	1,266,402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4,126 仟元	—	97.09.23 經授商字第 09701239430 號核准。
97.11	79-38.23	160,000	1,600,000	127,163	1,271,633	公司債轉換股份 3,871 仟元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1,360 仟元	—	97.11.07 經授商字第 09701286020 號核准。

98 年 0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27,193,325	32,806,675	160,000,000	為上市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98 年 04 月 1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股東結構					合計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人數	1	6	17	8,928	25	8,977
持有股數	3,303	1,275,374	8,615,773	114,732,270	2,566,605	127,193,325
持股比例	0.00%	1.00%	6.77%	90.21%	2.02%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98 年 04 月 18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998	448,384	0.35%
1,000 至 5,000	4,382	9,308,179	7.32%
5,001 至 10,000	1,033	7,180,004	5.64%
10,001 至 15,000	502	5,876,031	4.62%
15,001 至 20,000	235	4,074,793	3.20%
20,001 至 30,000	268	6,499,459	5.11%
30,001 至 40,000	146	4,998,348	3.93%
40,001 至 50,000	72	3,225,362	2.54%
50,001 至 100,000	163	11,364,593	8.93%
100,001 至 200,000	82	11,390,230	8.96%
200,001 至 400,000	57	16,042,964	12.61%
400,001 至 600,000	16	7,644,270	6.01%
600,001 至 800,000	4	2,754,598	2.17%
800,001 至 1,000,000	6	5,163,333	4.06%
1,000,001 至 999,999,999	13	31,222,777	24.55%
1,000,000,000 以上	0	0	0.00%
合計	8,977	127,193,325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98年04月1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曾坤誠	6,505,185	5.11%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4.72%
張裕昌	3,130,850	2.46%
曾宏祥	2,926,109	2.30%
和光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2,204,130	1.73%
蕭筆鋒	1,718,886	1.35%
王榮昌	1,651,924	1.30%
吳秀燕	1,329,931	1.05%
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A t l a s 名義 人公司投資專戶	1,321,539	1.04%
張孫堆	1,310,527	1.03%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96年	97年	當年度截至 98年3月31日	
每 股 市 價 (註 1)	最 高	80.50	59.40	20.20	
	最 低	36.70	10.00	10.70	
	平 均	54.44	35.45	14.97	
每 股 淨 值 (註 2)	分 配 前	13.86	12.41	12.53	
	分 配 後	13.86	-	-	
每 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20,846	126,550	121,505	
	每股盈餘(註3)	1.35	(0.12)	0.12	
每 股 利	現金股利	-	-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仟股)	-	11,413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益比(註 5)	40.33	-	31.19	
	本利比(註 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	-	-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嗣就其餘額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一、董監酬勞百分之三。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

三、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生產之計畫暨資金之需求，為穩固市場競爭地位，基於未來資金需求及持續擴大資本規模之長期財務規劃，故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配之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為原則。實際發放比例則授權董事會依公司資金狀況及資本預算情形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同意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97 年度經董事會決議擬不分配股利。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形。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嗣就其餘額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一、董監酬勞百分之三。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

三、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A.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無。

B.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無。

C.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本公司 96 年度未以盈餘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8年04月30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96年11月26日至 97年01月18日	97年09月17日至 97年10月30日	97年11月20日至 98年01月19日
買回區間價格	40.00元至65.00元 董事會決議當公司股價低於所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23.00元至53.00元 董事會決議當公司股價低於所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8.09元至26.26元 董事會決議當公司股價低於所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3,000,000股	普通股3,000,000股	0
已買回股份金額	149,352,707元	64,560,633元	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3,000,000股	6,000,000股	6,000,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36%	4.72%	4.7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98年04月30日

公 司 債 種 類	第 1 次 (期) 有 擔 保 公 司 債
發 行 (辦 理) 日 期	95/11/02
面 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國內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參億元整
利 率	0%
期 限	3 年期 到期日：98/11/02
保 證 機 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受 託 人	華僑商業銀行
承 銷 機 構	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惠國法律事務所 黃泰源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李燕娜會計師、薛守宏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依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條款或第十八條本公司提前贖回，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10,900,000 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及第十九條辦理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普通股 289,100,000 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參閱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辦理，於4/8-5/7強制贖回本轉換公司債，截至4/30已全數申請贖回，故本次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對股東權益應無重大負面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公司債種類		第 1 次 (期) 有擔保可換公司債	
項目 / 年度		97 年	當年度截至 98 年 04 月 30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52.00	99.55
	最低	104.30	95.10
	平均	120.50	99.17
轉換價格		38.23	34.71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95/11/02 47.79	95/11/02 47.79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 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98 年 0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五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六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七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3.01.12(93)台財證(一)第 0920162878 號	96.01.15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62181 號	96.01.15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62181 號	96.11.30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67627 號
發行日期	94.01.06	96.02.12	96.11.14	96.12.18
發行單位數	1,000 單位	4,000 單位	2,000 單位	6,0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78%	3.14%	1.57%	4.72%
認股存續期間	96.01.06-99.01.05	98.02.12-101.02.11	98.11.14-101.11.13	98.12.18-101.12.17
履約方式	新股	新股	新股	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94.01.06-96.01.05 及依法停止過戶期間	96.02.12-98.02.11 及依法停止過戶期間	96.11.14-101.11.13 及依法停止過戶期間	96.12.18-101.12.17 及依法停止過戶期間
已執行取得股數	841,000	-	-	-
已執行認股金額	7,337,800	-	-	-
未執行認股數量	159,000	4,000,000	2,000,000	6,00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7.90	37.30	39.40	42.20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3%	3.14%	1.57%	4.72%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小	小	小	小

2.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98年04月30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第三次	事業部總經理	黃朝興	520,000	0.41%	100,000	15.80	1,580,000	0.08%	-	-	-	-
	副總經理	陳賢崇										
第五次	事業部總經理	黃朝興	350,000	0.28%	-	-	-	-	350,000	37.30	13,055,000	0.28%
	副總經理	陳賢崇										
第六次	事業部總經理	黃朝興	300,000	0.24%	-	-	-	-	300,000	39.40	11,820,000	0.24%
	副總經理	陳賢崇										
第七次	事業部總經理	黃朝興	500,000	0.39%	-	-	-	-	500,000	42.20	21,100,000	0.39%
	副總經理	陳賢崇										

六、併購辦理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96年現金增資計劃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83,200 仟元
2.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訂為 60.4 元，募集總金額 483,200 仟元。
3. 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6 年度			97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MOCVD 機台	97 年第四季	260,000	65,000	22,750	100,750	29,250	35,750	6,500
儀器設備治工具及附屬工程	97 年第一季	119,250	47,700	35,775	35,775	-		
償還銀行借款	96 年第三季	103,950	103,950	-	-	-		
合計		483,200	216,650	58,525	136,525	29,250	35,750	6,500

(1). 太陽能磊晶片

本次購置生產太陽能磊晶片之 MOCVD 設備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為增加太陽能磊晶片之產能，預估太陽能磊晶片 97~101 年分別約可增加 3,379 片、48,905 片、90,885 片、93,089 片及 94,913 片；97~101 年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分別增加為 50,685 仟元、586,860 仟元、872,496 仟元、714,924 仟元及 583,145 仟元及 8,794 仟元、121,363 仟元、176,331 仟元、144,986 仟元、119,895 仟元。

- (2). 以擬償還銀行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96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695 仟元，往後每年度可節省 2,779 仟元，除此之外，償還銀行借款可進一步改善公司之財務結構。

(二)、執行情形：

1. 機器設備

MOCVD 機台購置用於生產 III-V 族化合物半導體之高效率聚光型多接面太陽能電池磊晶片，做為次世代高聚光太陽光電發電系統之關鍵零組件，儀器設備治工具及附屬工程主要做為生產太陽能磊晶片所需相關儀器設備治工具及附屬工程。該公司所募得資金計劃，截至 97 年第三季支付購買 MOCVD 機台共 262,458 仟元，購買儀器設備治工具及附屬工程共 135,898 仟元，合計 398,356 仟元，佔原預定資金運用計劃用於購買機器設備金額 379,250 仟元之 105.04%，前述投入購買機器設備資金來源不足 19,106 仟元，係以自有資金因應(398,356 仟元-379,250 仟元=19,106 仟元)，截至 97 年第三季，本公司之機器設備購置計劃已完成。

2. 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 103,950 仟元，已按預計資金運用進度，於 96 年 9 月全數執行完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1)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買賣下列化合物半導體磊晶片產品：

- a. 砷化鋁鎵 Al Ga As 磊晶片。
- b. 磷化鋁鎵 Al Ga In P 磊晶片。
- c. 砷化銦鎵 In Ga As 磊晶片。
- d. 磷砷化銦鎵 In Ga As P 磊晶片。
- e. 磷砷化鎵 Ga As P 磊晶片。
- f. 磷化鎵 Ga P 磊晶片。
- g. 砷化銦鎵 In Ga As 光偵測器之元件。
- h. 其他磊晶粒的光電元件。
- i. 其他磊晶片。

及上述產品之系統和應用零組件。

(2) 前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及代理業務。

(3) 代理前各項國內外廠商產品之投標報價經銷業務。

(4)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本公司所營業務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九十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自製收入	994,955	99.60%	1,163,851	99.51%
其他	3,985	0.40%	5,757	0.49%
合計	998,940	100.00%	1,169,608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微電子元件

- A. 異質接面雙載子電晶體 (HBT) 磊晶片。
- B. 假晶高電子遷移率電晶體 (PHEMT) 磊晶片。
- C. 磷化銦異質接面雙載子電晶體 (InP HBT) 磊晶片
- D. 垂直整合 HBT、PHEMT (BiFET) 磊晶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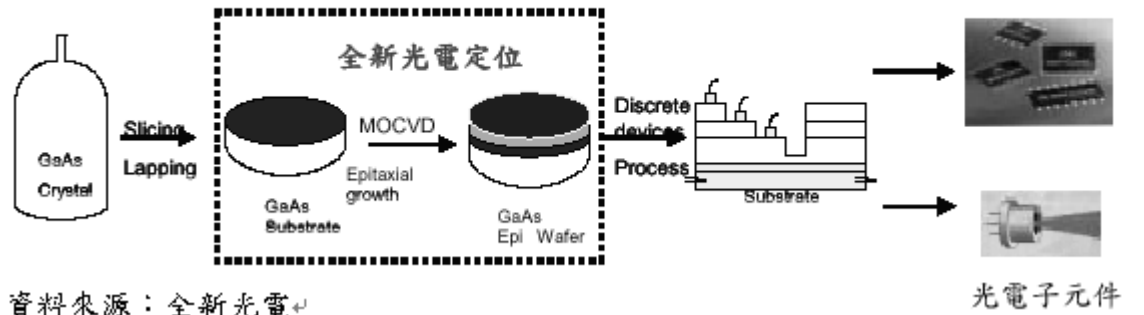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 A. 無線通訊：High Voltage HBT、E/D mode PHEMT、BiHEMT
- B. 光纖通訊：GaAs PIN diode 及 Zn-diffusion-ready InGaAs PIN diode.
- C. 太陽光電：High efficiency solar cell Epi Wafer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產品概述與產業結構



資料來源：全新光電

①產品概況

全新光電係以 MOCVD 技術專業生產 III-V 族化合物半導體磊晶片，而所謂半導體 (semiconductor) 就是導電性介於導體 (conductor) 與絕緣體兩極端值之間的材料，其特點在於可以適量加入不同的雜質以改變材料特性 (就是所謂的摻雜)，並經由熱與光的應用而得到重大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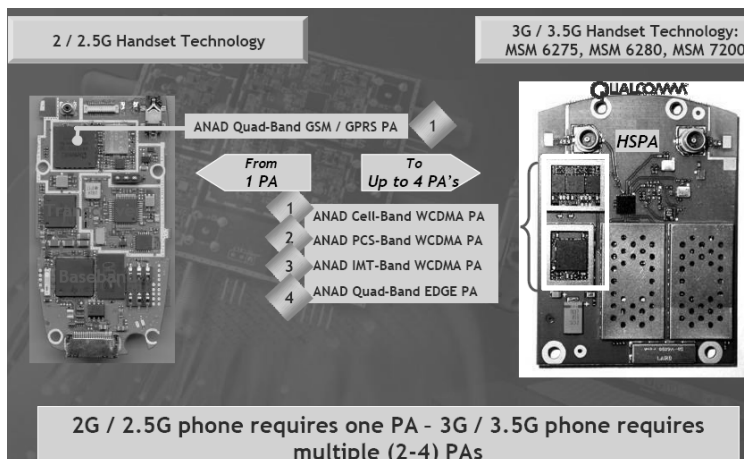
因 III-V 族化合物半導體具備高工作頻率、低雜訊、抗天然輻射、能源使用率佳、能階帶可調整及電子移動速度快等優點，而發展為近年無線通訊、光纖通訊、太陽能電池及光顯示之關鍵組件。

微電子元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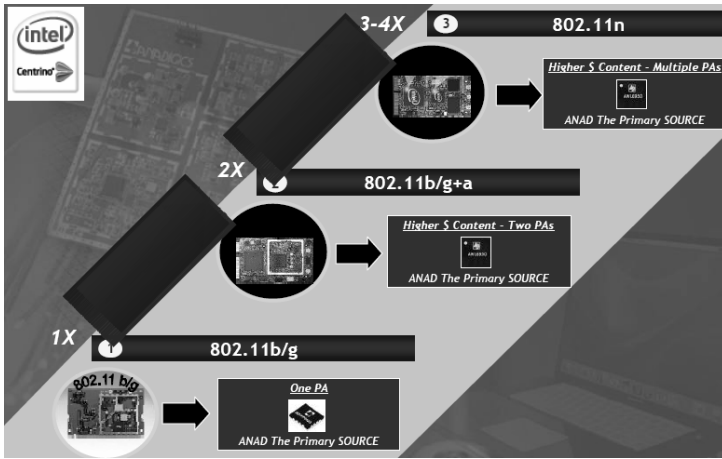
a.HBT(異質接面雙極電晶體)

HBT 因物理特性具備高線性度、良好寬頻響應、高崩潰電壓、高增益、高效率、較低寄生效應、無需負偏壓設計、低相位雜訊等優點，致使其功能顯現具有功率放大倍率佳、待機耗電流較低、體積小等特色，故在符合行動電話產品發展趨勢下，HBT 已逐漸成為市場上手機及無線區域網路(WLAN)用 PA 之主流技術，1995 年僅有 10% 的手機採用 HBT 材料製成之 PA，到了 2005 年 HBT 在手機 PA 之滲透率已超過 9 成。

另一方面隨著手機性能與技術的提升，透過手機傳輸的資訊性質也愈趨多元、傳輸容量與龐大，消費者對良好的傳輸品質、速度與較長的電池壽命等要求亦日益增高，這些都衍生對 PA 數量之需求，傳統 2G 手機僅使用 1 顆 PA，3G 手機中則有 4-6 顆 PA，如下圖。



Source: Anadigic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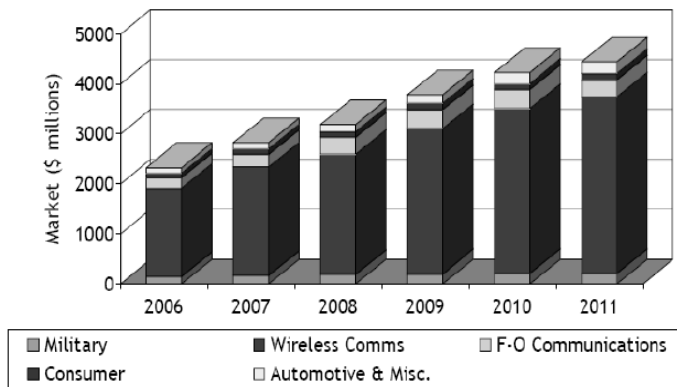
Source: Anadigics

同樣的技術演進也發生在 Wi-Fi，當技術規格在 2.4 GHz 的時代，GaAs 與 Si、SiGe 皆為可使用之材料，但當規格走向多頻並往更高的頻率推進時 (2.4 GHz/5 GHz)，只有 GaAs 材料能勝任高頻通訊下要求之特性與功能；對 PA 的使用量亦增加，在 802.11b, 802.11a+g 的規格下 PA 的使用量 1-2 顆，但通訊協定 (communication protocols) 演進到 802.11n 的規格，PA 的使用量則成長到 4-6 顆，如左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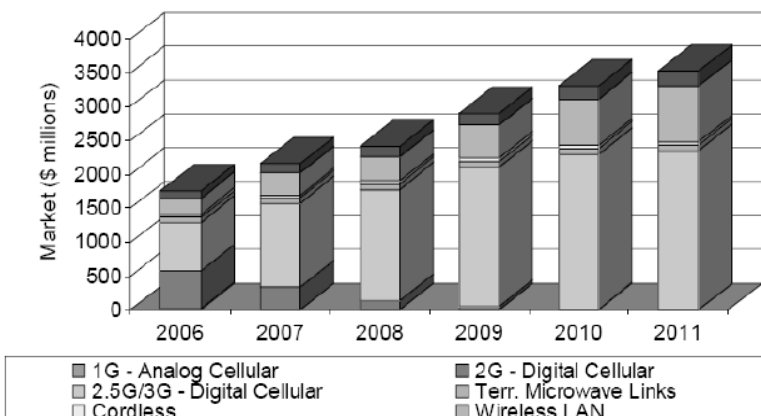
b. PHEMT (假晶高速電子移動電晶體) 其中，PHEMT 則因具有超高頻及低雜訊特性，使其在高功率基地台，低雜訊放大器 (LNA) 及 RF Switch 上佔有重要地位。

PHEMT 因為 InGaAs 的加入，特別適用於 RF Switch 的應用使得它未來在電腦與電腦間的無線區域網路 (Wireless Local Area Network, WLAN)、用以固網長途無線傳輸的無線本地迴路 (Wireless Local Loop, WLL)，乃至於光纖通訊、衛星通訊、點對點微波通訊、衛星直播、有線電視、數位電視應用、Automobile radar 及汽車防撞系統等應用，都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早期手機的 RF Switch 採用 Si diode 為主，但近年來由於 3G 手機的品質要求提高，且晶片面積必需減小，因為 PHEMT 正符合這方面的需求，因此 PHEMT 正逐漸取代 Si diode 在手機 RF Switch 的應用，手機的 RF Switch 主要的功能在於多頻 (multi-band, GSM/GPRS/EDGE/WCDMA) 及多模 (multi-mode, 800MHz-2.6GHz) 間之切換，是高階 (3G 以上) 手機中的必備規格；另一方面，MBE 及 MOCVD 兩種技術皆可生產 PHEMT，傳統上客戶端較習慣使用 MBE 長的 PHEMT，但 MOCVD 技術之量產能力及成本優勢漸被產業界認同，品質水準亦媲美 MBE 技術，有機會形成取代 MBE 技術之替代效果。

GaAs 市場規模: 2006-2011



GaAs MMIC 在不同無線通訊應用之市場規模



Source: Strategy Analytics

②產業結構
微電子元件

國內外廠商在砷化鎵領域上的投入狀況

產業別	產品項目/製程技術	國內投入廠商	國外投入廠商
磊晶	HBT/MOCVD PHEMT/MBE PHEMT/MOCVD	全新光電、台灣高平磊晶、巨鎵科技、翔和等	Kopin、IQE、Picogiga、Hitachi Cable 等
晶圓代工	HBT(3 μ m、2 μ m、1 μ m)PHEMT(0.5 μ m、0.25 μ m、0.15 μ m)	穩懋、宏捷等	TriQuint、GCS 等
封裝測試	厚膜封裝	同欣、國碁、家程、宇通、全智等	多為 IDM 大廠自行進行封裝測試
IDM 廠	RF IC(從設計、製造、到封裝測試都自行完成)	全訊、漢威等	RF Micro Device、Skyworks、TriQuint、Anadigics、Eudyna 等

在化合物半導體中，目前最廣泛應用在通訊產品上的就是砷化鎵(GaAs)材料；特別是在行動電話、無線區域網路(WLAN)及 Auto mobile radar 上更是應用的關鍵零組件，從上游的磊晶(epitaxy)、中游的晶圓代工(Foundry)、到下游的封裝測試，都吸引了大量的資金投入，上表為國內外廠商在砷化鎵領域上的投入狀況。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微電子元件磊晶片

生產一顆砷化鎵 IC，製程依序是拉晶(基板製造)，其次是磊晶，再其次就進入 IC 生產的流程，最後是封裝與測試。如此，就完成一個砷化鎵 IC。

砷化鎵製程與矽最大的不同點，就在於砷化鎵的磊晶過程比較複雜，所以才形成了單獨的磊晶事業，目前國內投入的廠商，包括全新、巨鎵、台灣高平等，而矽的磊晶步驟則多在晶圓廠中進行。砷化鎵磊晶廠必須先取得基板晶圓之後才能進行磊晶。磊晶會因產品之用途不同，於砷化鎵晶圓片上面放上一些特定的材料，例如：AlGaAs、InGaP 等。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①產品發展趨勢

微電子元件磊晶片

因應產品信賴度及提高元件整合功能之需求，HBT 之技術演進由 AlGaAs HBT 到 InGaP HBT，PHEMT 亦因類似的理由從 PHEMT 演進到 E/D Mode PHEMT，目前更有結合 HBT 及 PHEMT 之 BiFET/BiHEMT 新技術，以提高砷化鎵元件電路的整合度，降低電路所佔的空間，增加功能，簡化客戶端 BOM 表之零組件品項以降低材料及製造成品，同時給予行動通訊裝置業者更大的設計空間及彈性，亦是本公司即將研發之新產品。

②競爭情形

微電子元件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異質接面雙載子電晶體(HBT)磊晶片，在國外競爭者主要為美商 Kopin 及英商 IQE，及日商 Hitachi Cable；國內主要競爭者為台灣高平

及巨錄等，其中，國內廠商大部份均尚未通過認證，且非自有技術如台灣高平為美商 Kopin 技轉，而巨錄則為日商 Hitach Cable 技轉，相較於本公司已通過多家世界大廠認證，在銷售時間及量產能力與經驗上顯然擁有較為有利的競爭條件。

(三) 技術及研究發展概況

(1)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3 年	94 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第一季
研發費用	161,432	81,069	61,879	111,797	131,240	25,406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①4 吋、5 吋及 6 吋 AlGaAs HBT 磊晶片。
- ②4 吋、5 吋及 6 吋 InGaP HBT 磊晶片。
- ③PHEMT 磊晶片
- ④850nm VCSEL 磊晶片
- ⑤780nm LD 磊晶片
- ⑥ PIN Diode 磊晶片
- ⑦低操作電壓 HBT 磊晶片
- ⑧晶片黏貼式發光二極體(Wafer Bonding LED)
- ⑨4 吋高效率多接面太陽能電池磊晶片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畫：

①行銷計畫

- A. 強化公司產品在品質、成本、交期方面之實力，提高主要客戶對本公司之採購比例，同時開發重量級客戶，以服務客戶、協助客戶提高競爭力為起點思考，自然提高本公司之市占率與在產業中之知名度。
- B. 積極參與客戶端新產品研發初期之 Design-in，成為規格之制定者，拉大與競爭者之距離，以技術領先塑造客戶之忠誠度。
- C. 以技術服務深化客戶關係，以對客戶端製程之深入了解，協助客戶提升製程良率與穩定性，形成與客戶端穩固的夥伴關係。

②生產及營運計畫

A. 縮短製程時間

合理規劃生產線之資源配置，透過多能工的訓練、研發工程及流程簡化，縮短產品之交期，以期能滿足客戶需求，降低存貨水準。

B. 降低成本

強化大量採購之議價能力，確保價格之競爭力，導入精實生產(Lean Production)之觀念，消除流程中可能產生之浪費，以調整成具競爭力之成本結構。

C. 提升品質

以持續的教育訓練深化同仁之品質意識，精益求精地持續提升品質水準。

③研發計畫

A. 微電子產品

因應無線通訊微波元件整合化之技術趨勢，將研發異質接面雙載子暨假晶高速電子移動電晶體 (BiHEMT) 磊晶片。

B. Solar Cell 產品

目標在提升在 500 倍以上之聚焦倍率下，將轉換效率提升至 35% 以上，並通過客戶認證儘早貢獻營收。

④財務計畫

持續改善成本結構、提高毛利率，降低各項營業費用，調整財務結構，降低負債比率，提高各項資產之週轉率，嚴格評估資金運用之效益、管控現金流出，加速累積自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在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及獲利之穩健原則下，資金需求儘可能以營運活動流入之現金支應，以提升整體股東權益報酬率。

(2)長期發展計畫：

①行銷策略

A. 提高市場佔有率

對於主力產品如 HBT，藉由產品品質，服務、價格及交期之優勢，配合市場之成長性及本身產能之提昇，提高主力產品之市場佔有率。

B. 強化客戶服務

積極與客戶互動及早掌握客戶下一代產品之規格、結構、材料，縮短新產品上市時程。

②生產策略

A. 運用完善的產銷機制及生產排程，達到準時出貨目標。

B. 提昇品質：藉由產品製程及作業的不斷改良，確保提供客戶優良的產品品質。

C. 降低成本：定期的原物料 cost down、持續的工作流程簡化和治工具的改良，提高生產效率、降低人工成本；提高廠務設施及生產設備的妥善率，降低異常的發生機率及損失。

③產品發展

A. 完善的市場及產業分析：擇定具市場性之新產品開發項目，如本年度預計申請以 BiHEMT 為主導性新產品，爭取經濟部工業局之研發經費補助。

B. 適切的資源配置，以有效累積經驗、控制成本與開發時程。

C. 持續設計與改進 MOCVD 機台之性能，以符合新產品特性要求及量產需求。

D. 發展自行驗證之能力，確保新產品之品質符合客戶要求之客性與規格。

④營運策略

持續簡化流程、提升效率與各項作業品質、控管成本。

⑤財務策略

持續改善成本結構、提高毛利率，降低各項營業費用，調整財務結構，降低負債比率，提高各項資產之週轉率，嚴格評估資金運用之效益、管控現金流出，加速累積自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在不影響公司正常營運及獲利之穩健原則下，資金需求儘可能以營運活動流入之現金支應，以提升整體股東權益報酬率。

⑥人力資源策略

- A. 積極延攬優秀之技術人才，透過教育訓練，持續提升同仁之專業能力、成本意識與品質素養。
- B. 積極培育中、高階主管，以因應營運成長所需之管理人才。
- C. 整合公司策略、目標，建立績效導向之企業文化，導引同仁之投入與公司發展目標一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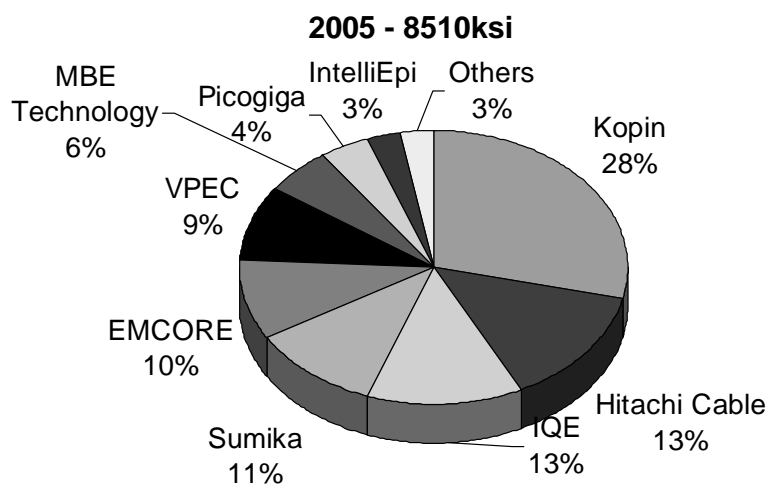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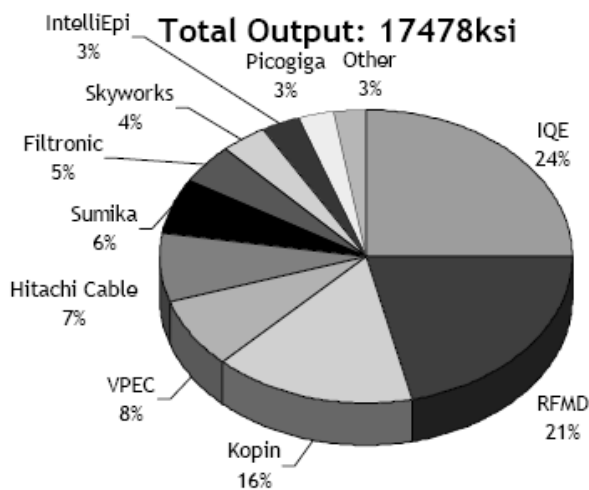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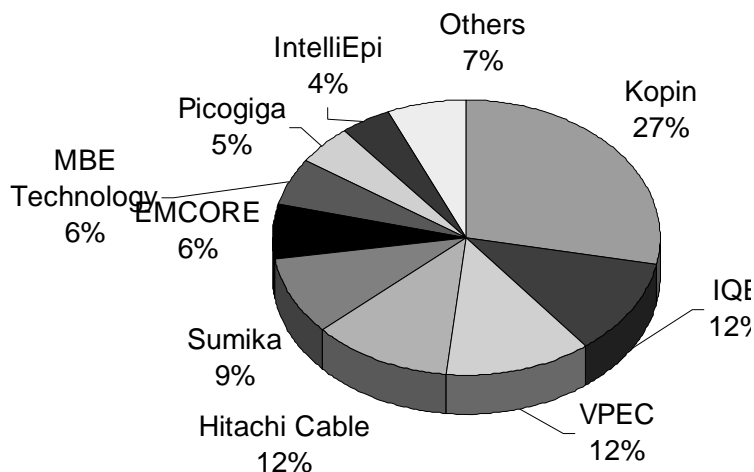
年度地區	9 6 年 度		9 7 年 度	
	銷 售 金 額	比 例 (%)	銷 售 金 額	比 例 (%)
台 灣	347,399	34.78%	614,130	52.51%
美 國	435,302	43.58%	445,268	38.07%
亞 洲	216,111	21.63%	103,977	8.89%
歐 洲	128	0.01%	6,233	0.53%
合 計	998,940	100.00%	1,169,608	100.00%

(2)市場佔有率

無線通訊市場隨著消費者對手機及 Wi-Fi 之需求增加、出貨數量逐年提昇而蓬勃成長，本公司 HBT 磊晶片為無線通訊中關鍵元件之主要材料，市場需求亦逐年攀升，本公司更因技術卓越、品質穩定、價格具競爭優勢而逐年提高市場佔有率，本公司磊晶片之市場依客戶端取得方式不同，分為自用品(客戶端所需之磊晶片由廠內自行生產供應，如 RFMD)及商用品(客戶端所需之磊晶片對外採購，如 TriQuint、Anadigics 等)，據市場專業研究機構 Strategy Analytics 之統計(其市場規模係以出貨磊晶片之面積(單位為:仟平方英吋)表示)，本公司之市佔率在商用品市場由 2005 年之 9%成長至 2006 年之 12%，2007 年之市場佔有率係以自用品加商用品合併統計，與 2005 年及 2006 年之統計基礎不同，如下圖。



2006 - 8953ks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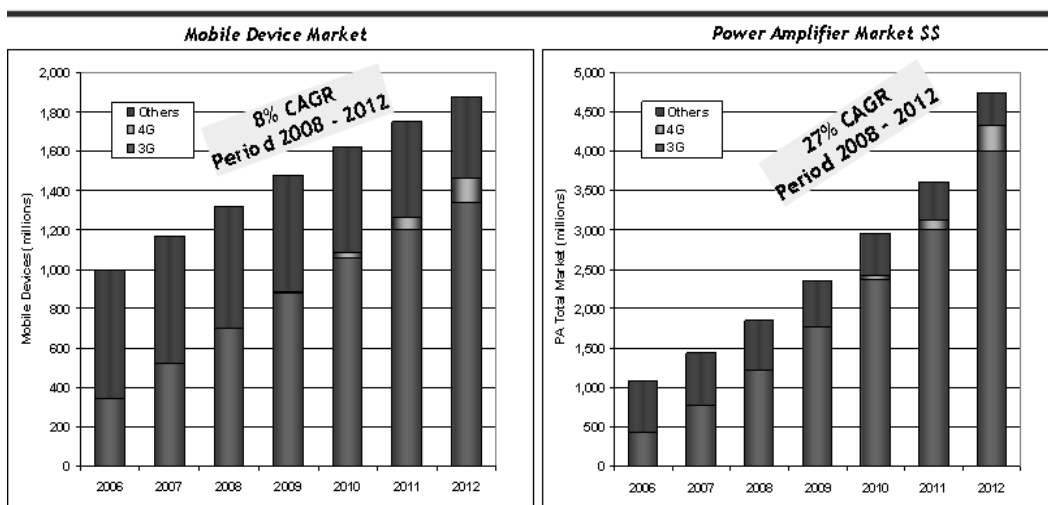


Source: Strategy Analytics

(3) 市場未來的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GaAs 通訊元件主要用於手機、WLAN 及 WiMax 之功率放大器及微波開關，其市場規模與無線通訊之銷售息息相關，相關市場銷售預測如下：

Wireless market opportunities



Source: Strategy Analytics

*Notes:

1. Mobile devices: handsets, PC cards, USB modems and embedded modules
2. 3G: EDGE, EVDO, WCDMA, HSDPA, HSUPA & TDSCDMA. 4G includes LTE & Mobile WiMax
3. Others: GSM, GPRS, cdmaONE, CDMA2000, TDMA, PDC & IDEN

\$S Growth Driven by increasing PA Content

*Source: Strategy Analytics

*Note: Assumes multiple PA's per 3G & 4G device, 1 PA per device for Others (includes 2G)

無線通訊元件及功率放大器市場規模預測

由上圖可知，根據 Strategy Analytics 之預測無線元件出貨量 2008-2012 年複合平均成長率約為 8%，但因 PA 在 2.5G 以上用量增加，因此 PA 之市場規模(以銷售金額估計)同期間之年複合平均成長率約為 27%。

(4) 競爭利基

① 自行研發之技術

A. 降低成本：無須支付權利金或技術移轉費，可有效降低產品成本。

B. 縮短新產品上市時程：高科技產業競爭激烈，一般技術授權者為保障其本身在產業之競爭優勢，不輕易將最先進之技術授權第三者，因此所能移轉之技術已非最先進之技術，在上市時點掌握上已失先機，本公司以自有技術可有效掌握新產品上市時機。

②新產品研發能力

新產品研發能力與量產能力為化合物半導體磊晶產業兩大核心能力，主要包括：

- A. 完善的市場及產業分析：以擇定具市場性之新產品開發之項目。
- B. 適切的資源配置：以有效累積經驗、控制成本與開發時程。
- C. 持續設計與改進 MOCVD 機台之性能，以符合新產品要求及量產需求。
- D. 開發新驗證能力。

本公司研發新產品及通過客戶認證所需時間，均較同業縮短甚多，於 1999 年以 InGaP HBT 榮獲經濟部主導性新產品研發經費補助，於 2000 年以 850nm VCSEL 獲經濟部業界科專計劃補助，780nm Laser Diode 早於 2000 年量產出貨，2002 年以「平流層無線通訊平台用之高效能多接面 InGaP/GaAs/Ge 太陽電池」取得經濟部業界科專計劃補助，2006 年以「高效率聚光型多接面太陽能電池磊晶片」榮獲經濟部主導性新產品研發經費補助，本公司之技術研發能力備受肯定。

③量產能力

量產能力包括對元件特性及磊晶製程的了解、機台參數、操作人員的穩定性的掌控及迅速驗證磊晶品質的能力。

量產能力之具體表現為通過客戶認證，持續穩定地出貨，本公司 HBT 自 89 年陸續通過多家客戶認證(包括全球最大客戶)，量產能力已備受肯定，另一主力產品 LED 之出貨量亦大幅成長，可見本公司之量產能力已在水準之上。

④產業進入障礙高，本公司已通過主要客戶認證具先佔優勢

磊晶代工由於必須完全依客戶指定之結構，摻雜濃度符合其要求之均勻性、再現性及電性特性之磊晶片，技術難度極高，且客戶於認證潛在供應商時，除時間、金錢之投入外，尚須佔用其正常產能，負擔其極機密結構可能外洩之風險，因此認證一家潛在供應商之成本極高，一旦擁有 2~3 家品質、交期、量產能力符合要求之供應商，再繼續投入大量成本、時間、人力認證其他供應商之機率甚低，客戶極高的轉換成本，形成產業進入障礙，對已進入者則形成先佔優勢。

本公司多項產品已通過全球主要客戶之認證，持續量產出貨中，並進一步提高各項產品之市場佔有率。

⑤具成本競爭優勢

持續降低成本、消除營運流程過程中所有可能之浪費，持續提升良率永無止境，確保本公司之獲利能與長期競爭力，並以成本優勢回饋客戶，提高客戶之價格優勢，形成雙贏互惠之夥伴關係。並藉此形成客戶忠誠度。

⑥提供客戶優質的技術服務

協同客戶研發新產品，不僅協助客戶縮短新產品開發之交期，並與客戶

密切配合共同改進製程之良率。

(5)產品發展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本公司的有利因素計有：

①均衡發展的產品結構，可避免單一產品之經營風險

化合物半導體磊晶之產品應用涵蓋無線通訊、光纖通訊、光顯示及太陽能等市場規模及成長率皆可觀之產業，產品項目包括 HBT、PHEMT、PIN Diode、LED、多接面太陽能電池等，本公司產品結構朝無線通訊、光纖通訊、顯示與照明及太陽能等四大產業均衡發展，可有效避免營收過於集中單一產品，受單一市場景氣循環影響造成之經營風險。

②市場成長空間廣大

對本公司而言，市場空間來自下列兩部分：

A. 終端產品衍生之需求

無線通訊、光纖通訊、光顯示及太陽能發電產業之持續成長衍生對本公司 HBT、PHEMT、LED 及多接面太陽能電池等磊晶片之需求，尤其第三代手機興起、通訊、資訊整合之產業趨勢，化合物半導體高頻、高速、低雜訊、線性度佳、功率效率高之特性，有極大的成長空間。

B. 專業磊晶代工之成型

台灣的晶圓代工業(Foundry，如穩懋、宏捷等)目前已成型並具備一定的量能，全新光電是台灣唯一具自有技術之砷化鎵磊晶公司，與下游之代工廠合作具地利之便。

綜合上述兩點本公司產品未來之市場空間廣大，極具市場潛力。

③明確的策略定位，易與客戶發展長期合作關係

化合物半導體磊晶業者於認證及量產過程中可取得客戶機密結構，以產出符合要求之磊晶片，若磊晶業者基於策略之考量往下整合跨足元件製程(process)，與客戶直接產生競爭關係將不利彼此互信合作的關係。

本公司自我定位為專業的磊晶代工廠，有助與客戶建立長期信賴與合作關係，在成長快速的化合物半導體產業建立較高之客戶佔有率。

④成本競爭優勢

目前微電子產品的主要競爭對手不是在美國就是在日本，而全新光電位於台灣，將有利於長期的降低成本優勢並配合台灣晶圓代工業的成型，將世界的砷化鎵生產重心移到台灣。

⑤產能充裕

目前機台之配置(以可生產 6 吋磊晶片之大機台為主)已臻理想狀態，可兼顧多元之產品結構之量產與新產品研發所需，產能充裕，可避免創業初期僅有 5 部機台，卻必須同時量產與新產品研發之窘境，

⑥堅強的經營團隊與優質的企業文化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及技術人才皆為國內外化合物半導體之菁英，且在『分享』的企業文化的薰陶下，團隊成員互相學習、加速成長，可加快新產品研發及上市之時程。

本公司不利因素如下：

①人才不足

相對於矽半導體，化合物半導體之商業用途近年來才陸續發展，相關人才之供給相對不足。

②競爭加劇

除國內外之競爭同業產能擴充外，亦有新進入者（尤其在多接面太陽能電池）加入競爭，市場競爭壓力勢必大增。

(6)因應措施

①延攬專業人才：

積極自國外延攬相關專業人才加入技術及經營團隊，並同步與國內大學相關系所密切合作。

②建立客戶忠誠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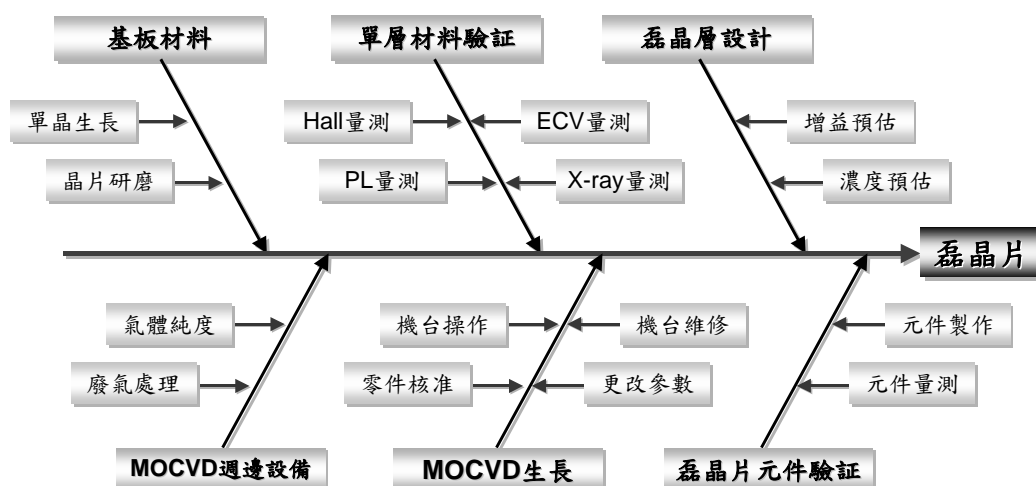
藉由產品品質、服務、價格、交期及產能之優勢，提高各產品在個別客戶之銷售比重，建立客戶對本公司產品之信心及依賴度，並積極與客戶互動及早掌握下一代產品之規格、結構、材料，領先競爭對手，縮短新產品上市時程。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產品說明
微電子元件磊晶片	適用於無線通訊(功率放大器、混波器、增益放大器、變頻器)、衛星通訊系統、全球定位系統。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基板	AXT、Freiberger、Sumitomo、DOWA、Nippon、Umicore
有機金屬	SAFC Hitech、AKZO、Rohm&Haas

主要原料均由美國、德國、日本進口，目前供應情形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前十大銷貨客戶之名稱、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96 年度				97 年度			
銷貨客戶 排名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 額比率 (%)	與發行人 關係	銷貨客戶 排 名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關係
客戶 1	283,293	28.36%	無	客戶 1	393,484	33.64%	無
客戶 2	150,542	15.07%	無	客戶 2	364,876	31.20%	無
客戶 3	121,904	12.20%	無	客戶 3	50,378	4.31%	無
客戶 4	32,144	3.22%	無	客戶 4	38,159	3.26%	無
客戶 5	29,591	2.96%	無	客戶 5	26,428	2.26%	無
客戶 6	26,626	2.67%	無	客戶 6	26,321	2.25%	無
客戶 7	26,295	2.63%	無	客戶 7	18,635	1.59%	無
客戶 8	24,130	2.42%	無	客戶 8	15,790	1.35%	無
客戶 9	24,061	2.41%	無	客戶 9	15,240	1.30%	無
客戶 10	22,655	2.27%	無	客戶 10	14,395	1.23%	無
其他	257,699	25.80%	—	其他	205,902	17.60%	—
銷貨淨額	998,940	100.00%	—	銷貨淨額	1,169,608	100.00%	—

註：由於與部分銷售對象簽有保密協定，故以代號揭露之。

本公司係以 MOCVD 為核心技術，生產化合物半導體磊晶片，主要產品為微電子元件磊晶片。微電子元件磊晶片主要應用於功率放大器(PA)。隨著無線通訊技術之提升，透過手機傳輸的資訊性質也愈趨多元，亦衍生對 PA 數量之需求日益增高，既有客戶呈現穩定成長，故為 97 年營業額成長之主因。

2. 最近二年度前十大進貨供應商之名稱、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96 年度				97 年度			
進貨供應商 排名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 額比率 (%)	與發行人 關係	進貨供應商 排名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關係
供應商 1	158,638	33.71%	無	供應商 1	391,890	67.12%	無
供應商 2	135,209	28.74%	無	供應商 2	91,956	15.75%	無
供應商 3	40,121	8.53%	無	供應商 3	17,258	2.96%	無
供應商 4	23,743	5.05%	無	供應商 4	15,644	2.68%	無
供應商 5	23,495	4.99%	無	供應商 5	12,676	2.17%	無
供應商 6	14,636	3.11%	無	供應商 6	9,758	1.67%	無
供應商 7	12,765	2.71%	無	供應商 7	9,035	1.55%	無
供應商 8	12,443	2.64%	無	供應商 8	8,566	1.47%	無
供應商 9	12,241	2.60%	無	供應商 9	7,030	1.20%	無
供應商 10	10,587	2.25%	無	供應商 10	6,044	1.04%	無
其他	26,658	5.67%	—	其他	14,014	2.40%	—
進貨淨額	470,536	100.00%	—	進貨淨額	583,871	100.00%	—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砷化鎵基板、有機金屬、貴金屬及特殊氣體，因無線通訊市場擴大產品需求，使得生產量及營業額均較 96 年度略為提昇，故 97 年度進貨淨額較 96 年度增加 19.41%。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產量單位：仟片/產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生產量值\主要商品						
自製品	140,166	74,583	732,313	189,888	99,218	849,807
代工品	-	-	-	-	-	-
其他	-	-	-	-	-	-
合 計	140,166	74,583	732,313	189,888	99,218	849,807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量單位：片/銷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自製品	31,435	336,194	46,958	658,761	58,317	609,807	43,871	554,083
代工品	-	-	-	-	-	-	-	-
其他	335	3,430	8	555	1,597	4,333	40	1,385
合計	31,770	339,624	46,966	659,316	59,914	614,140	43,911	555,468

三、 從業員工：

98 年 4 月 30 日

年 度		96 年度	97 年度	截至 98 年 4 月底止
員工 人數	間接	123	120	90
	直接	199	104	58
	合計	322	224	148
平 均 年 歲		27.74	31.50	32.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80	3.86	4.30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1.80%	2.70%	2.80%
	碩士	8.40%	10.70%	12.80%
	大專	36.40%	46.40%	49.30%
	高中	53.40%	40.20%	35.10%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 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及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 1.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因污染環境之事實而遭受損失及處分，惟 97 年度因未及時向桃園縣環保局核備「毒性化學物質危害預防與緊急變計劃」，遭罰鍰新台幣六萬元。
- 2.改善措施：本公司「毒性化學物質危害預防與緊急變計劃」已於 97 年度經桃園縣環保局同意備查；後續依據法規要求，賡續辦理環保各項業務。
- 3.未來因應對策：本公司於 91 年度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每年度均依據管理系統運作理念，持續推動各項污染預防、節能與持續改善措施，期使相關環境污染問題能夠更落實管理。
- 4.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4 月起，銷往歐盟國家之產品皆符合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規範。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優質的人力資源策略

- (1)具競爭力的薪資水準，並參與市場薪資調查，以了解合理之薪資水準。
- (2)依營運狀況發放績效獎金、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提撥盈餘分配紅利、及實施庫藏股轉讓員工認股專案。
- (3)規劃完整的訓練計畫並與晉升制度相結合，以協助員工生涯發展。完善訓練發展體系，包含主管培訓、專業訓練及自我發展等。

2. 員工福利措施

- (1)完善的保險及退休金制度，勞保、健保及包含壽險、意外險、癌症險、醫療險之團體保險，使員工享有更多的保障。
- (2)定期提供員工免費健康檢查、免費午餐供應，及輪班人員另提供晚餐、夜點及早點、及免費提供停車位。
- (3)彈性上班時間。
- (4)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公司員工以公開方式選舉福利委員會，負責員工福利之規劃與推行，公司並按規定提撥福利金。
- (5)提供生育補助、結婚禮金等婚喪喜慶津貼，另發放三節及生日禮金及禮券。定期舉辦國內外員工旅遊及部門餐敘等活動，促使員工與眷屬彼此有更多交流及互動之機會。
- (6)依法提供駐廠護士諮詢服務及醫護室之設置。

3. 員工關係

- (1)不定期進行員工意見調查並設立意見箱，針對建議事項進行改進方案。
- (2)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及員工月會，強化員工意見溝通，促進勞資和諧。
- (3)急難救助之建置，以協助員工處理急難事件。以及良好的員工心理諮商輔導。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技術合作、工程、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本公司於民國97年6月13日與華南商業銀行、兆豐銀行及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以上為共同主辦銀行)等六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授信項目為新台幣中期擔保放款，主要用途為購置機器設備暨其相關附屬設備及充實營運週轉金，合約內容摘要如下：

1. 授信項目、額度及期限：

- (1)甲項授信：中期擔保放款，於額度\$700,000內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使用，授信期間自合約簽約日起屆滿3個月之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且自合約簽約日起屆滿3個月之日起算至屆滿一年六個月之日止為動用期間，屆滿未動用之額度自動取消，不得再行動用。
 - (2)乙項授信：中期擔保放款，於\$300,000內得循環動用並自合約簽約日起屆滿3個月之日起算至屆滿3年之日為第一期，其後以每6個月為一期，計分5期平均遞減授信額度，授信期間自合約簽約日起屆滿3個月之日起算至屆滿5年之日止。
2. 擔保：本公司應提供坐落於桃園縣平鎮市平鎮工業區工業一路16號之平鎮廠全部土地、廠房建物暨其附屬設備及於合約簽定前既有之於民國96年10月以後購入之新機器設備暨其相關附屬設備以及於本授信案下購置之無塵室及機器設備暨其相關附屬設備，為授信之擔保。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93 年	94 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第一季
項 目							
流動資產		354,578	364,045	806,832	1,150,127	1,005,888	899,575
基金及長期投資		9,573	9,573	3,612	3,612	0	0
固定資產		886,236	604,606	728,407	863,361	1,155,734	1,134,839
無形資產		1,287	868	2,588	3,077	1,366	1,251
其他資產		100,437	146,998	119,999	108,580	83,608	89,967
資產總額		1,352,111	1,126,090	1,661,438	2,128,757	2,246,596	2,125,63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36,426	420,200	487,429	424,904	292,526	186,723
	分配後	436,426	420,200	487,429	424,904	—	—
長期負債		173,254	66,224	300,262	162,056	450,000	420,000
其他負債		6,407	2,201	1,589	1,260	0	0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616,087	488,625	789,280	588,220	742,526	606,723
	分配後	616,087	488,625	789,280	588,220	—	—
股 本		813,000	979,000	1,009,812	1,141,257	1,271,633	1,271,933
資本公積		140,045	81,795	109,504	628,766	458,973	458,910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263,021)	(423,330)	(247,158)	(80,401)	(12,623)	1,979
	分配後	(263,021)	(423,330)	(247,158)	(80,401)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 益總額	分配前	736,024	637,465	872,158	1,540,537	1,504,070	1,518,909
	分配後	736,024	637,465	872,158	1,540,537	—	—

註 1：93 年度至 97 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98 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核閱。

(二)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98年第一季
	93 年	94 年	95 年	96 年	97 年	
營 業 收 入	475,290	534,264	915,408	998,940	1,169,608	218,635
營 業 毛 利	65,920	87,695	322,870	293,744	286,688	43,982
營 業 損 益	(156,202)	(44,432)	190,345	86,696	71,937	4,264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39,049	7,054	19,010	97,278	36,922	11,102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50,834	122,931	33,183	41,480	119,539	3,067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67,987)	(160,309)	176,172	142,494	(10,680)	12,299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263,021)	(160,309)	176,172	166,757	(6,903)	14,603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5,720)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
本 期 損 益	(263,021)	(160,309)	176,172	166,757	(12,623)	14,603
每 股 盈 餘	(3.32)	(1.73)	1.71	1.35	(0.12)	0.12

註 1：93 年度至 97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98 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核閱。

註 2：九十七年度、九十六年度、九十五年度、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之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3,859 仟元、1,544 仟元、0 元、0 元及 270 仟元。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查核會計師	查核意見
93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池瑞全、王錦燕	無保留意見
94 年度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王嘉瑜、蕭金木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5 年度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李燕娜、王嘉瑜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6 年度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李燕娜、王嘉瑜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97 年度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李燕娜、薛守宏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 1)		年 度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第一季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56	43.39	47.51	27.63	33.05	28.5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09.63	102.60	160.96	197.21	169.08	170.8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1.25	86.64	165.53	270.68	343.86	481.77	
	速動比率		44.97	48.46	67.13	167.93	247.68	391.85	
	利息保障倍數		(10.34)	(10.36)	18.05	14.61	17.88	27.1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29	4.61	5.64	4.36	5.35	3.97	
	平均收現日數(天)		58.00	79.00	65.00	84.00	68.00	92.00	
	存貨週轉率(次)		3.33	2.68	2.66	2.27	2.88	2.81	
	應付款項週轉率		9.26	9.26	5.05	4.64	7.23	5.74	
	平均銷貨日數(天)		110.00	136.00	137.00	161.00	127.00	130.0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49	0.72	1.37	1.26	1.16	0.7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3	0.43	0.66	0.53	0.53	0.4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56)	(12.08)	13.20	9.21	(0.33)	2.74	
	股東權益報酬率(%)		(31.78)	(23.24)	23.34	13.82	(0.83)	3.8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9.21)	(4.54)	18.85	7.60	5.66	1.34
		稅前純益		(20.66)	(16.37)	17.45	12.49	(0.84)	3.87
	純益率(%)		(55.34)	(30.01)	19.25	16.69	(1.08)	6.68	
	每股盈餘(元)		(3.32)	(1.73)	1.71	1.65	(0.10)	0.4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0.89)	18.79	29.77	33.12	65.58	35.2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1.70)	(39.44)	12.94	36.02	37.70	50.45	
	現金再投資比率(%)		(8.36)	5.09	7.31	5.5	6.92	2.3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4.81	11.52	1.00	1.00	
	財務槓桿度		-	-	1.06	1.14	1.11	1.7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97 年度存貨週轉率較 96 年度變動 26.87%，主要係因 LED 事業部生產線停工而出清該事業部存貨所致。 ■ 97 年度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96 年度變動達 22.71%，主要係因 LED 事業部生產線停工而積極收回該事業部應收款項所致。 									

註 1：93 年度至 97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98 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核閱。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 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九十七年度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李燕娜會計師及薛守宏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及合併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合併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等表冊），並分別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表冊及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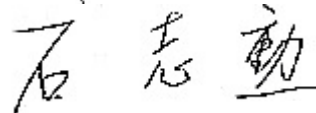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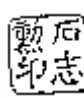
此 致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邱連春



 

石志勳

和光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俊賢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8003095 號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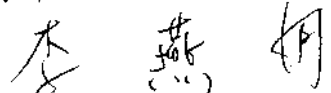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另編製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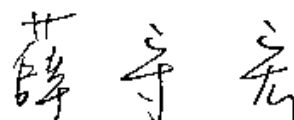
李燕娜





會計師：

薛守宏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前財政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七日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513,642	23	\$ 458,403	22	2100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	15	-	-	-	2180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3,428	-	19,288	1	212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164,602	7	235,840	11	2140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八))	7,872	1	2,804	-	2170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	21,664	1	71,568	3	2210					
120X	存貨(附註四(三))	182,537	8	301,849	14	2260					
1250	預付費用	24,010	1	10,821	1	2270					
127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五))	42,835	2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八))	45,283	2	49,554	2	228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05,888</u>	<u>45</u>	<u>1,150,127</u>	<u>54</u>	21XX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	-	3,612	-	2410					
固定資產(附註六)											
成本											
1501	土地	96,972	4	96,972	5						
1521	房屋及建築	500,548	22	382,190	18	2810					
1531	機器設備	1,244,725	56	1,125,275	53	2XXX					
1551	運輸設備	1,033	-	1,033	-						
1561	辦公設備	23,586	1	21,257	1	3110					
1681	其他設備	106,548	5	92,175	4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973,412	88	1,718,902	81	3211					
15X9	減：累計折舊(附註四(七))	(1,082,363)	(48)	(967,177)	(45)	3213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64,685	11	111,636	5	327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155,734</u>	<u>51</u>	<u>863,361</u>	<u>41</u>						
無形資產											
1720	專利權	183	-	2,029	-	3350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183	-	1,048	-	3510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1,366</u>	<u>-</u>	<u>3,077</u>	<u>-</u>	3XXX					
其他資產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四(八)及六)	-	-	39,327	2						
1820	存出保證金	65	-	65	-						
1830	遞延費用	320	-	961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十八))	78,182	4	68,227	3						
1880	其他資產 - 其他(附註四(十二))	5,041	-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83,608</u>	<u>4</u>	<u>108,580</u>	<u>5</u>						
1XXX	資產總計	<u>\$ 2,246,596</u>	<u>100</u>	<u>\$ 2,128,757</u>	<u>100</u>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	\$ 143,400	6	\$ 175,000	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附註四(十))	-	-	3,912	-						
	應付票據	23,468	1	45,085	2						
	應付帳款	54,958	3	120,589	6						
	應付費用	31,931	1	33,191	2						
	其他應付款項	14,783	1	27,471	1						
	預收款項	2,498	-	4,873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十一))	19,750	1	12,195	1						
	其他流動負債	1,738	-	2,588	-						
	流動負債合計	<u>292,526</u>	<u>13</u>	<u>424,904</u>	<u>20</u>						
長期負債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	-	-	152,910	7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一))	450,000	20	9,146	1						
	長期負債合計	<u>450,000</u>	<u>20</u>	<u>162,056</u>	<u>8</u>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二))	-	-	1,260	-						
	負債總計	<u>742,526</u>	<u>33</u>	<u>588,220</u>	<u>28</u>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三))	1,271,633	57	1,141,257	54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五))										
	普通股溢價	330,760	15	518,086	24						
	轉換公司債溢價	128,033	6	108,038	5						
	認股權	180	-	2,642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六))										
	待彌補虧損	(12,623)	(1)	(80,401)	(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七))	(213,913)	(10)	(149,085)	(7)						
	股東權益總計	<u>1,504,070</u>	<u>67</u>	<u>1,540,537</u>	<u>72</u>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246,596</u>	<u>100</u>	<u>\$ 2,128,757</u>	<u>1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李素娜、薛守宏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曾坤誠



經理人：陳懋常



會計主管：鍾金凌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7 年 及 9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7 年 度			9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1,221,769	104	\$	1,026,995	103		
4170 銷貨退回	(40,820)	(3)	(22,149)	(2)		
4190 銷貨折讓	(11,341)	(1)	(5,906)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u>1,169,608</u>	<u>100</u>		<u>998,94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二十))								
5110 銷貨成本	(882,920)	(76)	(705,196)	(71)		
5910 營業毛利		<u>286,688</u>	<u>24</u>		<u>293,744</u>	<u>29</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4,947)	(1)	(18,263)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8,564)	(6)	(76,988)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1,240)	(11)	(111,797)	(1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4,751)	(18)	(207,048)	(21)		
6900 營業淨利		<u>71,937</u>	<u>6</u>		<u>86,696</u>	<u>8</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408	1		4,572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十))		4,394	-		9,444	1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412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676	-		-	-		
7160 兌換利益		421	-		1,304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七))		-	-		57,178	6		
7480 什項收入		24,611	2		24,780	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36,922</u>	<u>3</u>		<u>97,278</u>	<u>10</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7,150)	(1)	(10,472)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28)	-	(49)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6,318)	(8)	(17,717)	(2)		
7620 閒置資產折舊	(2,410)	-	(5,138)	-		
7630 減損損失	(12,274)	(1)	(-	-		
7880 什項支出	(1,259)	-	(8,104)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19,539)	(10)	(41,480)	(4)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10,680)	(1)		142,494	14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十八))		3,777	-		24,263	3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損)利	(6,903)	(1)		166,757	17		
9200 非常損益(附註四(十))	(5,720)	-		-	-		
(加計所得稅節省數 1,907 後之淨額)								
9600 本期淨(損)利	(\$	<u>12,623</u>)	<u>(1)</u>	\$	<u>166,757</u>	<u>17</u>		
				稅	前	稅	後	
普通股基本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四(二十))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損)利	(\$	0.09)	(\$	0.05)	\$	1.28	\$	1.50
9730 非常損益	(0.06)	(0.05)	-	-	-	
9750 本期淨(損)利	(\$	<u>0.15</u>)	(\$	<u>0.10</u>)	\$	<u>1.28</u>	\$	<u>1.50</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四(二十))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損)利	(\$	0.10)	(\$	0.07)	\$	1.15	\$	1.35
9830 非常損益	(0.06)	(0.05)	-	-	-	
9850 本期淨(損)利	(\$	<u>0.16</u>)	(\$	<u>0.12</u>)	\$	<u>1.15</u>	\$	<u>1.35</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李燕娜、薛守宏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曾坤誠



經理人：陳懋常



會計主管：鍾金凌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 普通溢價	轉換公司債溢價	積 認股權	待彌補虧損	庫藏股票	合 計
96 年 度							
9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09,812	\$ 103,533	\$ 1,028	\$ 4,943	(\$ 247,158)	\$ -	\$ 872,158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22,360	11,353	-	-	-	-	33,713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9,085	-	107,010	(2,301)	-	-	133,794
現金增資	80,000	403,200	-	-	-	-	483,200
庫藏股交易	-	-	-	-	-	(149,085)	(149,085)
96 年度淨利	-	-	-	-	166,757	-	166,757
9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41,257</u>	<u>\$ 518,086</u>	<u>\$ 108,038</u>	<u>\$ 2,642</u>	<u>(\$ 80,401)</u>	<u>(\$ 149,085)</u>	<u>\$ 1,540,537</u>
97 年 度							
9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41,257	\$ 518,086	\$ 108,038	\$ 2,642	(\$ 80,401)	(\$ 149,085)	\$ 1,540,537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7,540	1,124	-	-	-	-	8,664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710	-	23,696	(551)	-	-	31,855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80,401)	-	-	80,401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4,126	(108,049)	(6,077)	-	-	-	-
賣回公司債	-	-	1,911	(1,911)	-	-	-
公司債轉換價格重設	-	-	465	-	-	-	465
庫藏股交易	-	-	-	-	-	(64,828)	(64,828)
97 年度淨損	-	-	-	-	(12,623)	-	(12,623)
9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271,633</u>	<u>\$ 330,760</u>	<u>\$ 128,033</u>	<u>\$ 180</u>	<u>(\$ 12,623)</u>	<u>(\$ 213,913)</u>	<u>\$ 1,504,07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李燕娜、薛守宏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曾坤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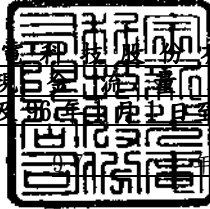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懋常



會計主管：鍾金凌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6 年 度

	96	97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12,623)	\$ 166,757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2,641	9,83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6,318	17,717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412)	-
折舊費用(含其他損失)	133,122	107,06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28	49
資產減損(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2,274	-
減損迴轉利益	-	(57,178)
各項攤提	641	1,484
處分專利權利得	(7,074)	-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4,394)	(9,444)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1,843	6,302
非常損失-公司債收回損失	7,627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5,860	18,453
應收帳款	68,597	(97,864)
其他應收款	(5,068)	3,033
存貨	22,994	(51,209)
預付費用	(12,996)	(1,843)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84)	(24,263)
其他資產-其他	(5,041)	-
應付票據	(21,617)	(14,677)
應付帳款	(65,631)	42,192
應付費用	(1,260)	327
其他應付款項	(24,325)	21,921
預收款項	(2,375)	1,938
其他流動負債	(851)	4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60)	(3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1,434	140,7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9,904	110,74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款收回	4,024	-
購置固定資產	(429,768)	(179,77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323
處分專利權價款	10,000	-
專利權增加	(1,408)	(522)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	(811)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7,248)	(70,03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1,600)	(103,759)
長期借款增加	45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12,195)	(12,195)
現金增資	-	483,200
庫藏股交易	(64,828)	(149,085)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8,664	33,713
賣回公司債	(118,988)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1,053	251,87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55,239	322,5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8,403	135,8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13,642	\$ 458,40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不含利息資本化之本期支付利息	\$ 4,910	\$ 4,52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	\$ 441,405	\$ -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1,637)	-
本期支付現金	\$ 429,768	\$ -
不影響現金流量及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 19,750	\$ 12,195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含轉換溢價)	\$ 31,855	\$ 133,794

請參閱後附註釋
董事長：曾坤誠
經理人：陳懋常
會計師：李燕娜
會計師：陳懋常
會計師：鍾金凌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七日查核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設立於民國 85 年 11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買賣光電半導體磊晶片產品及光電元件產品等。本公司之股票自民國 91 年 1 月 24 日經奉證券管理機關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 (二)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22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或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日後 12 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係採交易日會計，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2.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重設權，請詳附註二、(十三)說明。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五) 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六)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七)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八)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係主要將以出售方式而非透過持續使用回收其帳面價值之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以其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半年度及年度編製合併報表。另自民國 97 年度起按季編製合併報表。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 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

1. 固定資產建購期間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50 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 5~10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增添及改良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修理或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對於未供營業使用之資產，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所計提之折舊費用帳列於營業外支出項下。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二)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專利權及電腦軟體成本，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5 年。

(十三)應付公司債

1.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買回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與重設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於轉換價格重設時，因重設導致之公平價值減少數轉列股東權益。
 -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2. 期前清償所支付之金額與清償日帳面價值之差額，如金額重大，於當期認列非常損益。
3. 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該應付公司債應轉列為流動負債；若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被行使賣回權部分之應付公司債，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十四)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按 8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庫藏股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八)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九) 收入與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 每股盈餘

1. 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流通期間，現金增資則依據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計算。
2. 對所有潛在普通股皆列示基本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雙重表達。

(二十一)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37	\$ 382
活期及支票存款	329,203	163,103
定期存款	183,902	294,918
	<u>\$ 513,642</u>	<u>\$ 458,403</u>

(二)應收帳款淨額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76,382	\$ 249,669
減：備抵呆帳	(11,780)	(13,829)
	<u>\$ 164,602</u>	<u>\$ 235,840</u>

(三)存 貨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94,329	\$ 212,195
在製品	10,668	63,421
原物料	71,341	61,100
	276,338	336,71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3,801)	(34,867)
	<u>\$ 182,537</u>	<u>\$ 301,849</u>

(四)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573	\$ 9,573
累計減損-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9,573)	(9,573)
合計	<u>\$ -</u>	<u>\$ -</u>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五)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97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31,467	\$ -	\$ 31,467
房屋及建築	61,382	(47,333)	14,049
機器設備	49,606	(31,129)	18,477
其他設備	6,130	(4,590)	1,540
	<u>\$ 148,585</u>	<u>(\$ 83,052)</u>	65,533
減：累計減損			(22,698)
			<u>\$ 42,835</u>

(六)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被 投 資 公 司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 -	-	\$ 3,612	100.00%

1.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 98 年 1 月辦理撤銷登記完竣。
2. 民國 97 年度及 96 年度投資採權益法評價所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分別為\$412 及\$0，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七) 固定資產

1. 累計折舊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90,380	\$ 159,156
機器設備	808,003	736,832
運輸設備	947	918
辦公設備	17,164	14,641
其他設備	65,869	55,630
	<u>\$ 1,082,363</u>	<u>\$ 967,177</u>

2. 民國 97 年度及 96 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3,859 及\$1,544。
3.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評估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已不存在，故於民國 96 年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57,178。

(八) 閒置資產

	97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31,467	\$ -	\$ 31,467
房屋及建築	61,382	(47,333)	14,049
機器設備	21,447	(20,083)	1,364
其他設備	4,218	(3,757)	461
	<u>\$ 118,514</u>	<u>(\$ 71,173)</u>	47,341
減：累計減損			(22,698)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24,643)
			<u>\$ -</u>

	96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31,467	\$ -	\$ 31,467
房屋及建築	61,382	(46,312)	15,070
機器設備	21,447	(18,874)	2,573
其他設備	4,218	(3,577)	641
	<u>\$ 118,514</u>	<u>(\$ 68,763)</u>	49,751
減：累計減損			(10,424)
			<u>\$ 39,327</u>

(九) 短期借款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68,400	\$ 70,000
擔保借款	75,000	105,000
合計	<u>\$ 143,400</u>	<u>\$ 175,000</u>
利率區間	<u>1.85%~2.39%</u>	<u>2.55%~3.01%</u>

(十)應付公司債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擔保可轉換應付公司債	\$ 10,900	\$ 159,7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96)	(6,790)
	10,604	152,91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0,604)	-
	\$ -	\$ 152,910

1. 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民國95年11月2日至98年11月2日。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95年11月2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2)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73,600已轉換為普通股3,807仟股，因轉換產生之資本公積為\$131,734。本公司於民國97年2月12日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轉換價格由新台幣47.79元調整至新台幣38.23元。本公司於民國97年8月4日經董事會通過調整轉換價格至新台幣34.71元。

(3)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3.02%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民國97年11月3日債券持有人要求本公司買回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15,500，其所產生之債券收回損失計\$7,627表列「非常損益」項下，並認列「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計\$1,911。民國97年12月31日餘額\$10,900帳列流動負債，惟非表示持有人於未來一年內一定要求本公司償還該負債。

(4) 依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4,964。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賣回權與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經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1.98%。民國97年度及96年度因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之金融負債評價利益分別為\$4,394及\$9,444。

(十一)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還款方式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民國98年7月前陸續到期	\$ 9,146	\$ 21,341
擔保銀行借款(聯貸)	民國102年9月前分期償還	450,000	-
		<u>459,146</u>	<u>21,341</u>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9,146</u>)	(<u>12,195</u>)
		<u>\$ 450,000</u>	<u>\$ 9,146</u>
利 率		<u>1.00%~3.13%</u>	<u>1.00%</u>

本公司於民國97年6月13日與華南商業銀行、兆豐銀行及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以上為共同主辦銀行)等六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授信項目為新台幣中期擔保放款，主要用途為購置機器設備暨其相關附屬設備及充實營運週轉金，合約內容摘要如下：

1. 授信項目、額度及期限：

(1)甲項授信：中期擔保放款，於額度\$700,000內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使用，授信期間自合約簽約日起屆滿3個月之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且自合約簽約日起屆滿3個月之日起算至屆滿一年六個月之日止為動用期間，屆滿未動用之額度自動取消，不得再行動用。

(2)乙項授信：中期擔保放款，於\$300,000內得循環動用並自合約簽約日起屆滿3個月之日起算至屆滿3年之日為第一期，其後以每6個月為一期，計分5期平均遞減授信額度，授信期間自合約簽約日起屆滿3個月之日起算至屆滿5年之日止。

2. 擔保：本公司應提供坐落於桃園縣平鎮市平鎮工業區工業一路16號之平鎮廠全部土地、廠房建物暨其附屬設備及於合約簽定前既有之於民國96年10月以後購入之新機器設備暨其相關附屬設備以及於本授信案下購置之無塵室及機器設備暨其相關附屬設備，為授信之擔保。

3. 本金償還：

(1)甲項授信：自首次動用期間屆滿之日起算至屆滿3個月之日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以每3個月一期，計分14期平均清償於動用期間屆滿日之未清償本金餘額。

(2)乙項授信：於各次動用申請書所載之到期日清償各該筆借款。

4. 承諾：

(1)本授信存續期間債務全部清償前，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以下財務比率：

A. 流動比率應維持於100%(含)以上。

B. 負債比率應維持於100%(含)以下。

C. 利息保障倍數應不得低於3倍。

D. 有形淨值應不得低於新台幣15億元整。

(2)本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未經授信銀行團同意，不得為下列行為：

A. 公司合併、分割、減資、或將公司資產予以信託、或將公司業務性質或公司組織或股權結構予以重大變更，或依公司法第185條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

事項，包括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或讓與全部或主要部份之營業或財產營收，或受讓全部營業或財產，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之重大事項者，應於事前取得多數授信銀行之同意。但合併後借款人為存續公司，且對借款人之財務狀況無重大不利之影響者，不在此限。

- B. 公司於授信案存續期間內，如有股東墊款情事發生時，該墊款利率不得高於本授信案當時及其後之任一授信利率，且該股東墊款債權之清償順位應次於授信銀行團於本授信案所生之所有債權。
- C. 除依本公司內部所規定之背書保證與資金貸予他人之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外，未經多數授信銀行之書面同意前，不得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或為第三人提供保證為背書保證、或擔保或承擔他人之債務，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對他人之債務負責。
- D. 公司以異於一般正常商業交易之條件與他人交易或為其他不合營業常規之安排，而有不利影響借款人於授信案之還本成付息之虞者。
- E. 本授信案下所取得之資金，不得違法流向大陸地區使用。

(3) 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止，聯貸款行撥款情形如下：

貸 款 機 構	撥 款 金 額
華南銀行	\$ 117,000
兆豐商銀	112,500
中華開發	112,500
第一商銀	36,000
臺灣銀行	36,000
上海商銀	36,000
	\$ 450,000

(十二) 勞工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75%	2.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數	3.00%	3.50%
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2.75%	2.75%

(2) 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表如下：

	<u>97年12月31日</u>	<u>96年12月31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u>2,768</u>	<u>4,697</u>
累積給付義務	2,768	4,69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2,573</u>	<u>4,361</u>
預計給付義務	5,341	9,05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2,349</u>)	(<u>11,914</u>)
提撥狀況	(7,008)	(2,85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2)	(106)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u>2,018</u>	<u>4,222</u>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u>\$ 5,042</u>)	\$ 1,260
既得給付	<u>\$ -</u>	<u>\$ -</u>

(3) 民國97年及96年度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u>97 年 度</u>	<u>96 年 度</u>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249	200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328)	(319)
未認列過渡性淨付義務	10	10
退休金利益	(144)	(220)
縮減或清償利益	(6,089)	-
淨退休金成本	<u>(\$ 6,302)</u>	<u>(\$ 329)</u>

2. 本公司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97年及96年度本公司依上開辦法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865及\$7,094。

(十三)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97年6月19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11,412,572股，計\$114,126，每股面額10元，該項增資案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並已於民國97年9月辦理變更登記竣事。
2. 本公司於民國96年8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000,000股，計\$483,200，每股以60.4元溢價發行，該項增資案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並已於民國96年10月辦理變更登記竣事。
3. 截至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均為160,000仟股(內含認股選擇權憑證皆為15,000仟股)，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121,163仟股(扣除庫藏股6,000仟股後之股數)及111,132仟股(扣除庫藏股2,944仟股後之股數)，每股面額10元。有關庫藏股情形，請詳附註四(十七)之說明。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1. 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		本期實際	估計未來
			期間	既得條件	離職率	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計畫	93.2.12	5,500單位	5年	2年之服務	0%	0%
員工認股權計畫	94.1.6	1,000單位	5年	2年之服務	0%	0%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2.12	4,000單位	5年	2年之服務	21.97%	0%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1.14	2,000單位	5年	2年之服務	26.09%	0%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18	6,000單位	5年	2年之服務	24.60%	0%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3,078	\$ 41.24	3,464	\$ 14.09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12,000	44.22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2,611)	-	(150)	-
本期執行認股權	(754)	11.60	(2,236)	15.08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9,713</u>	38.99	<u>13,078</u>	41.24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381</u>	12.96	<u>443</u>	14.67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認股選擇權	-	-	-	-

3. 民國97年度及96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35.71元及\$54.13元。

4. 截至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及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 (新台幣元)	97年12月31日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96年12月31日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	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新台幣元)
\$7.9 ~\$14.3	411	0.36	381	\$ 12.96
\$37.30~\$39.40	4,592	3.42	-	-
\$ 42.20	4,710	4.04	-	-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新台幣元)	96年12月31日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97年12月31日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數量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 18.80	6	0.02	6	\$ 18.80
\$8.8 ~\$15.8	1,213	1.49	437	14.61
\$41.10~\$43.4	5,859	4.32	-	-
\$ 46.50	6,000	4.96	-	-

5. 本公司於財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損)利	(\$ 12,623)	\$ 166,757
	擬制淨(損)利	(75,825)	136,766
基本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盈餘	(0.10)	1.50
	擬制每股(虧損)盈餘	(0.62)	1.23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盈餘	(0.12)	1.35
	擬制每股(虧損)盈餘	(0.62)	1.13

6. 民國97年1月1日之前，本公司使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公平價 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6.2.12	41.1	41.1	62.46%	3.84年	0.00%	2.16%	19.8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6.11.14	43.4	43.4	50.52%	3.92年	0.00%	2.62%	18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6.12.18	46.5	46.5	50.52%	3.85年	0.00%	2.46%	19.06元

(十五)資本公積

-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十)之說明。

(十六)保留盈餘

-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嗣就其餘額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1) 董監酬勞百分之三。
-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
- (3) 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生產之計畫暨資金之需求，為穩固市場競爭地位，基於未來資金需求及持續擴大資本規模之長期財務規劃，故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配之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為原則。實際發放比例則授權董事會依資金狀況及資本預算情形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同意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轉增資 \$114,126。
5. 本公司民國 97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0。
6. 本公司 97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 98 年 3 月 17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 庫藏股票

1. 民國 97 年度及 96 年度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收 回 原 因	97 年 度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994,000	3,006,000	-	6,000,000
收 回 原 因	96 年 度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2,994,000	-	2,994,000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97 年 度	96 年 度
應收退稅款	(\$ 643)	(\$ 226)
預付所得稅	643	226
非常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1,907)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5,684	24,263
所得稅利益	\$ 3,777	\$ 24,263

2. 遞延所得稅資產科目明細及餘額如下：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 93,801	\$ 23,450	\$ 34,867	\$ 8,717
備抵呆帳	10,052	2,513	11,218	2,805
其他	27,823	6,956	22,849	5,712
虧損扣抵	-	-	205,420	51,355
投資抵減		12,364		7,965
		45,283		76,554
減：備抵評價		-		(27,000)
		<u>\$ 45,283</u>		<u>\$ 49,554</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長期投資未實現跌				
價損失	\$ 5,482	\$ 1,371	\$ 6,314	\$ 1,579
退休金財稅差	(5,041)	(1,260)	1,261	315
未實現資產減損	15,705	3,926	4,082	1,021
虧損扣抵	370,180	92,545	187,970	46,992
投資抵減		61,356		36,320
		157,938		86,227
減：備抵評價		(79,756)		(18,000)
		<u>\$ 78,182</u>		<u>\$ 68,227</u>

3. 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有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列示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 20,888	\$ 20,888	101
研發及人才培訓	52,832	52,832	101
	<u>\$ 73,720</u>	<u>\$ 73,720</u>	

4. 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情況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92	核定數	\$ 51,355	\$ 45,552	102
93	核定數	28,079	28,079	103
94	核定數	18,914	18,914	104
		<u>\$ 98,348</u>	<u>\$ 92,545</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 95 年度。

6. 兩稅合一之相關資訊：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1) 未分配盈餘		
民國87年度及以後年度	\$ -	\$ -
(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 -
	96 年 度	95 年 度
(3) 股東可扣抵稅額之扣抵比率(%)	-	-

(十九) 普通股每股(虧損)盈餘

	97 年 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千股)	每 股 虧 損 (單位：新台幣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繼續營業部門	(\$ 10,680)	(\$ 6,903)	122,804	(\$ 0.09)	(\$ 0.05)
非常損失	(7,627)	(5,720)		(0.06)	(0.05)
本期淨損	(18,307)	(12,623)		(0.15)	(0.1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2,550)	(2,550)	3,746		
	(\$ 20,857)	(\$ 15,173)	126,550	(\$ 0.16)	(\$ 0.12)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具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民國 97 年度之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惟民國 97 年度分配民國 96 年度員工紅利部分，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4 號「每股盈餘」第 19 及 39 段有關員工紅利轉增資之規定處理。

	96 年 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千股)	每 股 盈 餘 (單位：新台幣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142,494	\$166,757	111,189	\$ 1.28	\$ 1.5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142)	(3,142)	5,787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3,870		
	\$139,352	\$163,615	120,846	\$ 1.15	\$ 1.35

(二十)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及前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7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1,390	\$ 64,684	\$ 156,074
勞健保費用	6,682	4,253	10,935
退休金費用	3,879	2,986	6,865
其他用人費用	11,010	5,816	16,826
折舊費用(註)	108,839	21,873	130,712
攤銷費用	-	641	641

功能別 性質別	96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1,396	\$ 66,536	\$ 157,932
勞健保費用	7,191	4,292	11,483
退休金費用	4,311	2,783	7,094
其他用人費用	10,791	3,752	14,543
折舊費用(註)	88,727	13,195	101,922
攤銷費用	-	1,484	1,484

註：不包含閒置資產折舊費用(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97 年度及 96 年度分別為 \$2,410 及 \$5,138。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富康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1)
蘇州全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註2)

註1：業於民國 98 年 1 月辦理撤銷登記完竣。

註2：民國 97 年 9 月辦理清算，截至民國 98 年 3 月 17 日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97年度	96年度
薪資及獎金	\$ 17,268	\$ 20,961
業務執行費用	218	110
合計	\$ 17,486	\$ 21,071

(1) 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獎金及獎勵金等。

(2)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3) 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活存)	\$ 3,664	\$ 63,568	短期借款、開狀保證金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定存)	18,000	8,000	長、短期借款及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固定資產(含待出售非流動 資產及閒置資產)	867,190	701,591	長期借款、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購買機器設備已簽約而尚未支付款項為\$21,675。
(二)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為購買機器設備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約為\$30,278。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 價決定	評價方 法估計		公開報 價決定	評價方 法估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711,273	\$ -	\$ 711,273	\$ 787,968	\$ -	\$ 787,96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270,278	-	270,278	403,924	-	403,924
長期借款	459,146	-	459,146	21,341	-	21,341
應付公司債	10,604	-	10,277	152,910	-	152,910
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嵌入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	15	-	15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嵌入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	-	-	-	3,912	-	3,91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金融商品因折現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與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2. 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為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與本公司發行條件類似之應付公司債之當期市場有效利率。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多採浮動利率，係依其帳面價值評估其公平價值。

3.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所使用方法及假設：

(1) 本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之公平價值，係採用雙因子四元樹模型評價計算。

(2) 本公司使用評價方法之基本假設如下：

參數項	取得數值	參數說明
股價報酬率標準差 (日資料計算)	60.939%	取97/1/1至97/12/31之普通股股價日報酬率標準差計算得到
轉換價格	34.71元	自97年2月13日起調整為38.23元(行使重設權)，自97年8月26日起調整為34.71元
計算時之普通股市價	12.05元	97年12月31日之收盤價
模型短期利率	0.998%	為97/12/31之3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
長期利率均數(μ)	2.0228%	97/1/1至97/12/31之3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平均值
利率標準差(γ)	26.536%	97/1/1至97/12/31之3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標準差
股價報酬率與利率相關係數(ρ)	5.031%	以97/1/1至97/12/31之股價報酬與短期利率分析

4.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遠期外匯買賣公平市價，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告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二) 本公司 97 年度及 96 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將其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4,394 及\$9,444。

(三)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雖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大於外幣負債，但因本公司之外幣資產皆為一年內到期週轉速度快，因此故經評估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主係為規避現貨部位之匯率波動，由於簽訂之部位與履約之期間與現貨部位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主要係為浮動利率之負債，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3)價格風險

不適用。

2. 信用風險

(1)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2)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內金融機構，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借入款項於一年內到期者，均可以本公司之營運資金支應，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本公司每年現金流出增加\$5,93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本司與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人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342,529	\$ -	4.93%	\$ -	未質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十(一)說明。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全新光電科技(股)公司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相關事業	\$ -	\$ 3,612	-	-	\$ 412	\$ 412	註1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富康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相關事業	-	3,612	-	-	412	不適用	註1
富康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蘇州全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光電半導體產品及光電子器件研發、生產及相關技術服務	-	3,521	-	-	412	不適用	註2

註1：業已於民國98年1月辦理撤銷登記完竣。

註2：民國97年9月辦理清算，截至民國98年3月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請詳十一(一)之揭露。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公司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蘇州全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光電半導體產品及光電子器件研發、生產及相關技術服務	\$ 3,521 (US\$108,000)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521 (US\$108,000)	\$ -	\$ 3,521 US\$108,000	\$ -	-	\$ 412	\$ -	\$ 412 US\$12,626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經濟部投審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 -	\$ 902,442

註1：係依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公司於民國97年12月申請撤銷投資並申報股本匯回，並於98年1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同意備查。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營業集中於光電半導體磊晶片及元件之業務，尚無重要產營部門之劃分。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

(三)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外銷銷貨金額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地區之明細如下：

地 區	97 年 度		96 年 度	
美 洲	\$ 445,836	38	\$ 449,154	45
亞 洲	101,639	9	137,472	14
	<u>\$ 547,475</u>	<u>47</u>	<u>\$ 586,626</u>	<u>59</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收入占損益表上銷貨收入10%以上之客戶：

客戶名稱	97 年 度		客戶名稱	96 年 度	
	銷貨	%		銷貨	%
甲公司	\$ 393,484	34	甲公司	\$ 150,542	15
乙公司	364,876	31	乙公司	283,293	28
	<u>\$ 758,360</u>	<u>65</u>	丙公司	121,904	12
				<u>\$ 555,739</u>	<u>55</u>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8003568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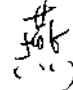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李燕娜  燕娜 

會計師：

薛守宏  守宏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前財政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七日

全 新 光 電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 國 9 7 年 1 2 月 3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513,642	23	\$ 462,146	2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143,400	6	\$ 175,000	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	15	-	-	-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九))	-	-	3,912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3,428	-	19,288	1	2120 應付票據	23,468	1	45,085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164,602	7	235,840	11	2140 應付帳款	54,958	3	120,589	6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七))	7,872	1	2,804	-	2170 應付費用	31,931	1	33,191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21,664	1	71,568	3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4,783	1	27,704	1
120X 存貨(附註四(三))	182,537	8	301,849	14	2260 預收款項	2,498	-	4,873	-
1250 預付費用	24,010	1	10,821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九)(十))	19,750	1	12,195	1
127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四))	42,835	2	-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738	-	2,588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七))	45,283	2	49,554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92,526	13	425,137	2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05,888	45	1,153,870	54	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六)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九))	-	-	152,910	7
成本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	450,000	20	9,146	1
1501 土地	96,972	4	96,973	5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450,000	20	162,056	8
1521 房屋及建築	500,548	22	382,190	18	其他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1,244,725	56	1,125,274	5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一))	-	-	1,260	-
1551 運輸設備	1,033	-	1,033	-	2XXX 負債總計	742,526	33	588,453	28
1561 辦公設備	23,586	1	21,257	1	股東權益				
1681 其他設備	106,548	5	92,175	4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二))	1,271,633	57	1,141,257	54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973,412	88	1,718,902	81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四))				
15X9 減：累計折舊(附註四(六))	(1,082,363)	(48)	(967,177)	(45)	3211 普通股溢價	330,760	15	518,086	24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64,685	11	111,636	5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128,033	6	108,038	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155,734	51	863,361	41	3272 認股權	180	-	2,642	-
無形資產					3350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五))				
1720 專利權	183	-	2,030	-	待彌補虧損	(12,623)	(1)	(80,401)	(4)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183	-	1,048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366	-	3,078	-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六))	(213,913)	(10)	(149,085)	(7)
其他資產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1,504,070	67	1,540,537	72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	-	39,327	2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820 存出保證金	65	-	65	-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246,596	100	\$ 2,128,990	100
1830 遞延費用	320	-	1,062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七))	78,182	4	68,227	3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十一))	5,041	-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83,608	4	108,681	5					
1XXX 資產總計	\$ 2,246,596	100	\$ 2,128,990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坤誠



經理人：陳懋常



會計主管：鍾金凌



全新光電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7 年 度		9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1,221,769	104	\$ 1,026,995	103
4170 銷貨退回	(40,820)	(3)	(22,149)	(2)
4190 銷貨折讓	(11,340)	(1)	(5,906)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u>1,169,609</u>	<u>100</u>	<u>998,94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九))				
5110 銷貨成本	(882,921)	(76)	(705,196)	(71)
5910 營業毛利	<u>286,688</u>	<u>24</u>	<u>293,744</u>	<u>29</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4,947)	(1)	(18,263)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8,564)	(6)	(76,988)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1,240)	(11)	(111,797)	(1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4,751)	(18)	(207,048)	(21)
6900 營業淨利	<u>71,937</u>	<u>6</u>	<u>86,696</u>	<u>8</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415	1	4,572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九))	4,394	-	9,444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676	-	-	-
7160 兌換利益	944	-	1,304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六))	-	-	57,178	6
7480 什項收入	<u>24,610</u>	<u>2</u>	<u>24,780</u>	<u>3</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37,039</u>	<u>3</u>	<u>97,278</u>	<u>10</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7,150)	(1)	(10,472)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28)	-	(49)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6,318)	(8)	(17,717)	(2)
7620 閒置資產折舊	(2,409)	-	(5,138)	-
7630 減損損失	(12,274)	(1)	-	-
7880 什項支出	(1,377)	-	(8,104)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19,656)	(10)	(41,480)	(4)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10,680)	(1)	142,494	14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十七))	<u>3,777</u>	<u>-</u>	<u>24,263</u>	<u>3</u>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損)利	(6,903)	(1)	166,757	17
9200 非常損益(附註四(九))	(5,720)	-	-	-
(加計所得稅節數數 1,907 後之淨額)				
9600XX 合併總損益	<u>(\$ 12,623)</u>	<u>(1)</u>	<u>\$ 166,757</u>	<u>17</u>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u>(\$ 12,623)</u>	<u>(1)</u>	<u>\$ 166,757</u>	<u>17</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普通股基本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四(十八))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損)利	(\$ 0.09)	(\$ 0.05)	\$ 1.28	\$ 1.50
9730 非常損益	(0.06)	(0.05)	-	-
9750 本期淨(損)利	<u>(\$ 0.15)</u>	<u>(\$ 0.10)</u>	<u>\$ 1.28</u>	<u>\$ 1.50</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四(十八))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損)利	(\$ 0.10)	(\$ 0.07)	\$ 1.15	\$ 1.35
9830 非常損益	(0.06)	(0.05)	-	-
9850 本期淨(損)利	<u>(\$ 0.16)</u>	<u>(\$ 0.12)</u>	<u>\$ 1.15</u>	<u>\$ 1.35</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坤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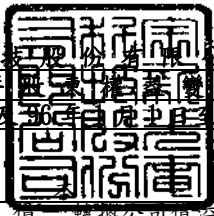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懋常



會計主管：鍾金凌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變動表
 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本	資 普通溢價	公 轉換公司債溢價	積 認股權	待彌補虧損	庫藏股票	合 計
96 年 度							
9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009,812	\$ 103,533	\$ 1,028	\$ 4,943	(\$ 247,158)	\$ -	\$ 872,158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22,360	11,353	-	-	-	-	33,713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9,085	-	107,010	(2,301)	-	-	133,794
現金增資	80,000	403,200	-	-	-	-	483,200
庫藏股交易	-	-	-	-	-	(149,085)	(149,085)
96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166,757	-	166,757
9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141,257</u>	<u>\$ 518,086</u>	<u>\$ 108,038</u>	<u>\$ 2,642</u>	<u>(\$ 80,401)</u>	<u>(\$ 149,085)</u>	<u>\$ 1,540,537</u>
97 年 度							
97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141,257	\$ 518,086	\$ 108,038	\$ 2,642	(\$ 80,401)	(\$ 149,085)	\$ 1,540,537
行使員工認股權	7,540	1,124	-	-	-	-	8,664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710	-	23,696	(551)	-	-	31,855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80,401)	-	-	80,401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4,126	(108,049)	(6,077)	-	-	-	-
賣回公司債	-	-	1,911	(1,911)	-	-	-
公司債重設權評價	-	-	465	-	-	-	465
庫藏股交易	-	-	-	-	-	(64,828)	(64,828)
97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12,623)	-	(12,623)
97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271,633</u>	<u>\$ 330,760</u>	<u>\$ 128,033</u>	<u>\$ 180</u>	<u>(\$ 12,623)</u>	<u>(\$ 213,913)</u>	<u>\$ 1,504,07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曾坤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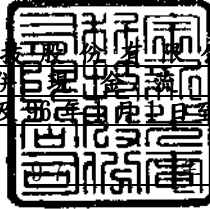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懋常



會計主管：鍾金凌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97年及9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96	97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12,623)	\$ 166,757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2,641	9,83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6,318	17,717
折舊費用(含其他損失)	133,122	107,06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28	49
資產減損(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2,274	-
減損回轉利益	-	(57,178)
各項攤提	641	1,484
處分專利權利得	(7,074)	-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4,394)	(9,444)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1,843	6,302
非常損失-公司債收回損失	7,627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5,860	18,453
應收帳款	68,597	(97,864)
其他應收款	(5,068)	3,033
存貨	22,994	(51,209)
預付費用	(12,996)	(1,843)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84)	(24,263)
其他資產-其他	(5,041)	-
應付票據	(21,617)	(14,677)
應付帳款	(65,631)	42,192
應付費用	(1,260)	327
其他應付款項	(24,558)	22,146
預收款項	(2,375)	1,938
其他流動負債	(851)	4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60)	(3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1,613	140,9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49,904	110,744
購置固定資產	(429,768)	(179,77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323
處分專利權價款	10,000	-
專利權增加	(1,408)	(522)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	(811)
遞延費用減少(增加)	102	(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1,170)	(70,08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1,600)	(103,759)
長期借款增加	45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12,195)	(12,195)
現金增資	-	483,200
庫藏股交易	(64,828)	(149,085)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8,664	33,713
賣回公司債	(118,988)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1,053	251,87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51,496	322,7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2,146	139,4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13,642	\$ 462,14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不含利息資本化之本期支付利息	\$ 4,910	\$ 4,523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	\$ 441,405	\$ -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1,637)	-
本期支付現金數	\$ 429,768	\$ -
不影響現金流量及部份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 19,750	\$ 12,195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含轉換溢價)	\$ 31,855	\$ 133,794

董事長：曾坤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陳懋常



會計主管：鍾金凌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設立於民國85年11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買賣光電半導體磊晶片產品及光電元件產品等。本公司之股票自民國91年1月24日經奉證券管理機關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220人，合併員工人數約為220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本公司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轉投資相關事業	-	100%	註1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富康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轉投資相關事業	-	100%	註1
富康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蘇州全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光電半導體及光電子器件研發、生產及相關技術服務	-	100%	註2

註1：係民國95年5月設立，於9月正式出資，業於民國98年1月辦理撤銷登記完竣。

註2：係民國95年10月設立，於民國97年9月辦理清算，截至民國98年3月17日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三)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無。

(四)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五)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

(六)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

(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無。

(八)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相關資料

無。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損失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
2.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均予以沖銷。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負債，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日後 12 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係採交易日會計，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2.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重設權，請詳附註二、(十三)說明。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八)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九)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十)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係主要將以出售方式而非透過持續使用回收其帳面價值之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以其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

(十一) 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

1. 固定資產建購期間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50 年外，其餘固定資產為 5~10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增添及改良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修理或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對於未供營業使用之資產，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所計提之折舊費用帳列於營業外支出項下。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三)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專利權及電腦軟體成本，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5 年。

(十四) 應付公司債

1.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買回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買回權與重設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

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於轉換價格重設時，因重設導致之公平價值減少數轉列股東權益。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2. 期前清償所支付之金額與清償日帳面價值之差額，如金額重大，於當期認列非常損益。
3. 當公司債持有人得於未來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則該應付公司債應轉列為流動負債；若賣回權行使期間結束後，未被行使賣回權部分之應付公司債，則予以轉回非流動負債。

(十五)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按 8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 庫藏股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作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之加項；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衡量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九)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收入與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一)每股盈餘

1. 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流通期間，現金增資則依據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計算。
2. 對所有潛在普通股皆列示基本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雙重表達。

(二十二)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二)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97 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37	\$ 441
活期及支票存款	329,203	163,679
定期存款	183,902	298,026
	<u>\$ 513,642</u>	<u>\$ 462,146</u>

(二)應收帳款淨額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76,382	\$ 249,669
減：備抵呆帳	(11,780)	(13,829)
	<u>\$ 164,602</u>	<u>\$ 235,840</u>

(三)存 貨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94,329	\$ 212,195
在 製 品	10,668	63,421
原 物 料	71,341	61,100
	276,338	336,71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3,801)	(34,867)
	<u>\$ 182,537</u>	<u>\$ 301,849</u>

(四)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573	\$ 9,573
累計減損-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9,573)	(9,573)
合計	<u>\$ -</u>	<u>\$ -</u>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五)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97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31,467	\$ -	\$ 31,467
房屋及建築	61,382	(47,333)	14,049
機器設備	49,606	(31,129)	18,477
其他設備	6,130	(4,590)	1,540
	<u>\$ 148,585</u>	<u>(\$ 83,052)</u>	65,533
減：累計減損			(22,698)
			<u>\$ 42,835</u>

(六)固定資產

1. 累計折舊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190,380	\$ 159,156
機器設備	808,003	736,832
運輸設備	947	918
辦公設備	17,164	14,641
其他設備	65,869	55,630
	<u>\$ 1,082,363</u>	<u>\$ 967,177</u>

2. 民國 97 年度及 96 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3,859 及\$1,544。

3.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評估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已不存在，故於民國 96 年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57,178。

(七) 閒置資產

	97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31,467	\$ -	\$ 31,467
房屋及建築	61,382	(47,333)	14,049
機器設備	21,447	(20,083)	1,364
其他設備	4,218	(3,757)	461
	<u>\$ 118,514</u>	<u>(\$ 71,173)</u>	<u>47,341</u>
減：累計減損			(22,698)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24,643)
			<u>\$ -</u>

	96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31,467	\$ -	\$ 31,467
房屋及建築	61,382	(46,312)	15,070
機器設備	21,447	(18,874)	2,573
其他設備	4,218	(3,577)	641
	<u>\$ 118,514</u>	<u>(\$ 68,763)</u>	<u>49,751</u>
減：累計減損			(10,424)
			<u>\$ 39,327</u>

(八) 短期借款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68,400	\$ 70,000
擔保借款	75,000	105,000
合計	<u>\$ 143,400</u>	<u>\$ 175,000</u>
利率區間	<u>1.85%~2.39%</u>	<u>2.55%~3.01%</u>

(九) 應付公司債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擔保可轉換應付公司債	\$ 10,900	\$ 159,7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96)	(6,790)
	10,604	152,91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0,604)	-
1. 本公司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	<u>\$ -</u>	<u>\$ 152,910</u>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3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95 年 11 月 2 日至 98 年 11 月 2 日。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95 年 11 月 2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173,6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3,807 仟股，因轉換產生之資本公積為 \$131,734。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2 月 12 日依據本公司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轉換價格由新台幣 47.79 元調整至新台幣 38.23 元。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8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調整轉換價格至新台幣 34.71 元。

(3)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3.02% 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民國 97 年 11 月 3 日債券持有人要求本公司買回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115,500，其所產生之債券收回損失計 \$7,627 表列「非常損益」項下，並認列「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計 \$1,911。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900 帳列流動負債，惟非表示持有人於未來一年內一定要求本公司償還該負債。

(4) 依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4,964。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賣回權與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經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98%。民國 97 年度及 96 年度因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之金融負債評價利益分別為 \$4,394 及 \$9,444。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還款方式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民國98年7月前陸續到期	\$ 9,146	\$ 21,341
擔保銀行借款(聯貸)	民國102年9月前分期償還	450,000	-
		459,146	21,341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9,146)	(12,195)
		\$ 450,000	\$ 9,146
利 率		1.00%~3.13%	1.00%

本公司於民國97年6月13日與華南商業銀行、兆豐銀行及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以上為共同主辦銀行)等六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授信項目為新台幣中期擔保放款，主要用途為購置機器設備暨其相關附屬設備及充實營運週轉金，合約內容摘要如下：

1. 授信項目、額度及期限：

(1) 甲項授信：中期擔保放款，於額度 \$700,000 內得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使用，授信期間自合約簽約日起屆滿 3 個月之日起算至屆滿五年之日止，且自合約簽約日起屆滿 3 個月之日起算至屆滿一年六個月之日止為動用期間，屆滿未動用之額度自動取消，不得再行動用。

(2) 乙項授信：中期擔保放款，於 \$300,000 內得循環動用並自合約簽約日起屆滿 3 個月之日起算至屆滿 3 年之日為第一期，其後以每 6 個月為一期，計分 5 期平均遞減授信額度，授信期間自合約簽約日起屆滿 3 個月之日起算至屆滿 5 年之日止。

2. 擔保：本公司應提供坐落於桃園縣平鎮市平鎮工業區工業一路16號之平鎮廠全部土地、廠房建物暨其附屬設備及於合約簽定前既有之於民國96年10月以後購入之新機器設備暨其相關附屬設備以及於本授信案下購置之無塵室及機器設備暨其相關附屬設備，為授信之擔保。

3. 本金償還：

(1) 甲項授信：自首次動用期間屆滿之日起算至屆滿3個月之日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以每3個月一期，計分14期平均清償於動用期間屆滿日之未清償本金餘額。

(2) 乙項授信：於各次動用申請書所載之到期日清償各該筆借款。

4. 承諾：

(1) 本授信存續期間債務全部清償前，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以下財務比率：

A. 流動比率應維持於100%(含)以上。

B. 負債比率應維持於100%(含)以下。

C. 利息保障倍數應不得低於3倍。

D. 有形淨值應不得低於新台幣15億元整。

(2) 本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未經授信銀行團同意，不得為下列行為：

A. 公司合併、分割、減資、或將公司資產予以信託、或將公司業務性質或公司組織或股權結構予以重大變更，或依公司法第185條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包括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或讓與全部或主要部份之營業或財產營收，或受讓全部營業或財產，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之重大事項者，應於事前取得多數授信銀行之同意。但合併後借款人為存續公司，且對借款人之財務狀況無重大不利之影響者，不在此限。

B. 公司於授信案存續期間內，如有股東墊款情事發生時，該墊款利率不得高於本授信案當時及其後之任一授信利率，且該股東墊款債權之清償順位應次於授信銀行團於本授信案所生之所有債權。

C. 除依本公司內部所規定之背書保證與資金貸予他人之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外，未經多數授信銀行之書面同意前，不得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或為第三人提供保證為背書保證、或擔保或承擔他人之債務，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對他人之債務負責。

D. 公司以異於一般正常商業交易之條件與他人交易或為其他不合營業常規之安排，而有不利影響借款人於授信案之還本成付息之虞者。

E. 本授信案下所取得之資金，不得違法流向大陸地區使用。

(3) 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止，聯貸款行撥款情形如下：

<u>貸 款 機 構</u>	<u>撥 款 金 額</u>
華南銀行	\$ 117,000
兆豐商銀	112,500
中華開發	112,500
第一商銀	36,000
臺灣銀行	36,000
上海商銀	36,000
	<u>\$ 450,000</u>

(十一) 勞工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 (1)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75%	2.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數	3.00%	3.50%
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2.75%	2.75%

- (2) 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表如下：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2,768	4,697
累積給付義務	2,768	4,69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573	4,361
預計給付義務	5,341	9,05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2,349)	(11,914)
提撥狀況	(7,008)	(2,85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52)	(106)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018	4,222
(預付退休金)應計退休金負債	(\$ 5,042)	\$ 1,260
既得給付	\$ -	\$ -

- (3) 民國97年及96年度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97 年 度	96 年 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249	200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328)	(319)
未認列過渡性淨付義務	10	10
退休金利益	(144)	(220)
縮減或清償利益	(6,089)	-
淨退休金成本	(\$ 6,302)	(\$ 329)

2.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7 年及 96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辦法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865 及 \$7,094。

(十二)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11,412,572 股，計\$114,126，每股面額 10 元，該項增資案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並已於民國 97 年 9 月辦理變更登記竣事。
2.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000 股，計\$483,200，每股以 60.4 元溢價發行，該項增資案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並已於民國 96 年 10 月辦理變更登記竣事。
3. 截至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均為 160,000 仟股(內含認股選擇權憑證皆為 15,000 仟股)，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 121,163 仟股(扣除庫藏股 6,000 仟股後之股數)及 111,132 仟股(扣除庫藏股 2,944 仟股後之股數)，每股面額 10 元。有關庫藏股情形，請詳附註四(十六)之說明。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		本期實際	估計未來
			期間	既得條件	離職率	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計畫	93.2.12	5,500單位	5年	2年之服務	0%	0%
員工認股權計畫	94.1.6	1,000單位	5年	2年之服務	0%	0%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2.12	4,000單位	5年	2年之服務	21.97%	0%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1.14	2,000單位	5年	2年之服務	26.09%	0%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18	6,000單位	5年	2年之服務	24.60%	0%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3,078	\$ 41.24	3,464	\$ 14.09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12,000	44.22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2,611)	-	(150)	-
本期執行認股權	(754)	11.60	(2,236)	15.08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9,713</u>	<u>38.99</u>	<u>13,078</u>	<u>41.24</u>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381</u>	<u>12.96</u>	<u>443</u>	<u>14.67</u>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認股選擇權	<u>-</u>	<u>-</u>	<u>-</u>	<u>-</u>

3. 民國 97 年度及 96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35.71 元及 \$54.13 元。

4. 截至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及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 之範圍 (新台幣元)	9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96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數量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數量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數量
\$7.9 ~\$14.3	411	0.36	\$ 12.59	381	\$ 12.96	-
\$37.30~\$39.40	4,592	3.42	38.06	-	-	-
\$ 42.20	4,710	4.04	42.20	-	-	-

5. 本公司於財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未依其規定認列所取得之勞務者，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損)利	(\$ 12,623)	\$ 166,757
	擬制淨(損)利	(75,825)	136,766
基本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盈餘	(0.10)	1.50
	擬制每股(虧損)盈餘	(0.62)	1.23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虧損)盈餘	(0.12)	1.35
	擬制每股(虧損)盈餘	(0.62)	1.13

6. 民國97年1月1日之前，本公司使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公平價 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6.2.12	41.1	41.1	62.46%	3.84年	0.00%	2.16%	19.8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6.11.14	43.4	43.4	50.52%	3.92年	0.00%	2.62%	18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6.12.18	46.5	46.5	50.52%	3.85年	0.00%	2.46%	19.06元

(十四) 資本公積

1.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九)之說明。

(十五)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嗣就其餘額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1) 董監酬勞百分之三。
 -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
 - (3) 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生產之計畫暨資金之需求，為穩固市場競爭地位，基於未來資金需求及持續擴大資本規模之長期財務規劃，故本公司股利之分配將視獲利狀況調整發放，以維持每股盈餘穩定成長，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配之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為原則。實際發放比例則授權董事會依資金狀況及資本預算情形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同意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通過，以資本公積轉增資 \$114,126。
5. 本估司民國 97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0。
6. 本公司 97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民國 98 年 3 月 17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之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 庫藏股票

1. 民國 97 年度及 96 年度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收 回 原 因	97 年 度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2,994,000</u>	<u>3,006,000</u>	<u>-</u>	<u>6,000,000</u>
收 回 原 因	96 年 度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u>	<u>2,994,000</u>	<u>-</u>	<u>2,994,000</u>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97 年 度	96 年 度
應收退稅款	(\$ 643)	(\$ 226)
預付所得稅	643	226
非常損益所得稅影響數	(1,907)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5,684	24,263
所得稅利益	<u>\$ 3,777</u>	<u>\$ 24,263</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科目明細及餘額如下：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 93,801	\$ 23,450	\$ 34,867	\$ 8,717
備抵呆帳	10,052	2,513	11,218	2,805
其他	27,823	6,956	22,849	5,712
虧損扣抵	-	-	205,420	51,355
投資抵減		12,364		7,965
		45,283		76,554
減：備抵評價		-		(27,000)
		<u>\$ 45,283</u>		<u>\$ 49,554</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長期投資未實現跌 價損失	\$ 5,482	\$ 1,371	\$ 6,314	\$ 1,579
退休金財稅差	(5,041)	(1,260)	1,261	315
未實現資產減損	15,705	3,926	4,082	1,021
虧損扣抵	370,180	92,545	187,970	46,992
投資抵減		61,356		36,320
		157,938		86,227
減：備抵評價		(79,756)		(18,000)
		<u>\$ 78,182</u>		<u>\$ 68,227</u>

3. 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有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列示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 未 抵減餘額	最 後 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 20,888	\$ 20,888	101
研發及人才培訓	52,832	52,832	101
	<u>\$ 73,720</u>	<u>\$ 73,720</u>	

4. 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情況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92	核定數	\$ 51,355	\$ 45,552	102
93	核定數	28,079	28,079	103
94	核定數	18,914	18,914	104
		<u>\$ 98,348</u>	<u>\$ 92,545</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 95 年度。

6. 兩稅合一之相關資訊：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1) 未分配盈餘		
民國87年度及以後年度	\$ -	\$ -
(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 -
	96 年 度	95 年 度
(3) 股東可扣抵稅額之扣抵比率(%)	-	-

(十八) 普通股每股(虧損)盈餘

	97 年 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千股)	每股虧損 (單位：新台幣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繼續營業部門	(\$ 10,680)	(\$ 6,903)	122,804	(\$ 0.09)	(\$ 0.05)
非常損失	(7,627)	(5,720)		(0.06)	(0.05)
本期淨損	(18,307)	(12,623)		(0.15)	(0.1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2,550)	(2,550)	3,746		
	<u>(\$ 20,857)</u>	<u>(\$ 15,173)</u>	<u>126,550</u>	<u>(\$ 0.16)</u>	<u>(\$ 0.12)</u>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具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民國 97 年度之稀釋每股盈餘計算。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

餘時不追溯調整。惟民國 97 年度分配民國 96 年度員工紅利部分，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4 號「每股盈餘」第 19 及 39 段有關員工紅利轉增資之規定處理。

	96 年 度				
			加權平均	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流通在外 股數(千股)	(單位：新台幣元)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142,494	\$166,757	111,189	\$ 1.28	\$ 1.5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142)	(3,142)	5,787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3,870		
	<u>\$139,352</u>	<u>\$163,615</u>	<u>120,846</u>	<u>\$ 1.15</u>	<u>\$ 1.35</u>

(十九)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及前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97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1,390	\$ 64,684	\$ 156,074
勞健保費用	6,682	4,253	10,935
退休金費用	3,879	2,986	6,865
其他用人費用	11,010	5,816	16,826
折舊費用(註)	108,839	21,873	130,712
攤銷費用	-	641	641

性質別 \ 功能別	96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1,396	\$ 66,536	\$ 157,932
勞健保費用	7,191	4,292	11,483
退休金費用	4,311	2,783	7,094
其他用人費用	10,791	3,752	14,543
折舊費用(註)	88,727	13,195	101,922
攤銷費用	-	1,484	1,484

註：不包含閒置資產折舊費用(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97 年度及 96 年度分別為 \$2,410 及 \$5,138。

五、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97年度	96年度
薪資及獎金	\$ 17,268	\$ 20,961
業務執行費用	218	110
合計	\$ 17,486	\$ 21,071

- (1)薪資及獎金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獎金及獎勵金等。
- (2)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 (3)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97年12月31日</u>	<u>96年12月31日</u>	<u>擔 保 用 途</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活存)	\$ 3,664	\$ 63,568	短期借款、開狀保證金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定存)	18,000	8,000	長、短期借款及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固定資產(含待出售非流動 資產及閒置資產)	867,190	701,591	長期借款、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止，因購買機器設備已簽約而尚未支付款項為\$21,675。
- (二)截至民國97年12月31日止，為購買機器設備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約為\$30,278。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	評價方法估計		公開報價決定	評價方法估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711,273	\$ -	\$ 711,273	\$ 791,711	\$ -	\$ 791,7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270,278	-	270,278	408,069	-	408,069
長期借款	459,146	-	459,146	21,341	-	21,341
應付公司債	10,604	-	10,277	152,910	-	152,910
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嵌入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	15	-	15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嵌入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	-	-	-	3,912	-	3,91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金融商品因折現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與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2. 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為公平價值。折現率為與本公司發行條件類似之應付公司債之當期市場有效利率。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多採浮動利率，係依其帳面價值評估其公平價值。

3.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所使用方法及假設：

(1) 本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之公平價值，係採用雙因子四元樹模型評價計算。

(2) 本公司使用評價方法之基本假設如下：

參數項	取得數值	參數說明
股價報酬率標準差 (日資料計算)	60.939%	取97/1/1至97/12/31之普通股股價日報酬率標準差計算得到
轉換價格	34.71元	自97年2月13日起調整為38.23元(行使重設權)，自97年8月26日起調整為34.71元
計算時之普通股市價	12.05元	97年12月31日之收盤價
模型短期利率	0.998%	為97/12/31之3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
長期利率均數(μ)	2.0228%	97/1/1至97/12/31之3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平均值
利率標準差(γ)	26.536%	97/1/1至97/12/31之30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標準差
股價報酬率與利率相關係數(ρ)	5.031%	以97/1/1至97/12/31之股價報酬與短期利率分析

4.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遠期外匯買賣公平市價，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告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二) 本公司 97 年度及 96 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將其變動認為當其損益之金額分別為\$4,394 及\$9,444。

(三)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雖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大於外幣負債，但因本公司之外幣資產皆為一年內到期週轉速度快，因此故經評估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主係為規避現貨部位之匯率波動，由於簽訂之部位與履約之期間與現貨部位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主要係為浮動利率之負債，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3) 價格風險

不適用。

2. 信用風險

(1)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2)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內金融機構，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借入款項於一年內到期者，均可以本公司之營運資金支應，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本公司每年現金流出增加\$5,93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僅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本司與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人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342,529	\$ -	4.93%	\$ -	未質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十(一)說明。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僅供參考。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全新光電科技(股)公司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相關事業	\$ -	\$ 3,612	-	-	-	-	\$ 412	\$ 412	註1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富康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相關事業	-	3,612	-	-	-	-	不適用	412	註1	
富康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蘇州全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光電半導體產品及光電子器件研發、生產及相關技術服務	-	3,521	-	-	-	-	不適用	-	註2	

註1：業已於民國98年1月辦理撤銷登記完竣。

註2：民國97年9月辦理清算，截至民國98年3月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請詳十一(一)之揭露。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公司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全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光電半導體產品及光電子器件研發、生產及相關技術服務	\$ 3,521 (US\$108,000)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521 (US\$108,000)	\$ -	\$ 3,521 (US\$108,000)	\$ -	-	\$ 412	\$ -	\$ 412 (US\$12,626)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 -	\$ 902,442

註1：係依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公司於民國97年12月申請撤銷投資並申報股本匯回，並於98年1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同意備查。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營業集中於光電半導體磊晶片及元件之業務，尚無重要產營部門之劃分。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機構。

(三)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外銷銷貨金額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地區之明細如下：

地 區	97 年 度		96 年 度	
美 洲	\$ 445,836	38	\$ 449,154	45
亞 洲	101,639	9	137,472	14
	<u>\$ 547,475</u>	<u>47</u>	<u>\$ 586,626</u>	<u>59</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收入占合併損益表上銷貨收入10%以上之客戶：

97 年 度			96 年 度		
客戶名稱	銷貨	%	客戶名稱	銷貨	%
甲公司	\$ 393,484	34	甲公司	\$ 150,542	15
乙公司	364,876	31	乙公司	283,293	28
	<u>\$ 758,360</u>	<u>65</u>	丙公司	121,904	12
				<u>\$ 555,739</u>	<u>55</u>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005,888	1,150,127	(144,239)	-12.54%
固定資產		1,155,734	863,361	292,373	33.86%
其他資產		83,608	108,580	(24,972)	-23.00%
資產總額		2,246,596	2,128,757	117,839	5.54%
流動負債		292,526	424,904	(132,378)	-31.15%
長期負債		450,000	162,056	287,944	177.68%
負債總額		742,526	588,220	154,306	26.23%
股本		1,271,633	1,141,257	130,376	11.42%
資本公積		458,973	628,766	(169,793)	-27.00%
保留盈餘		(12,623)	(80,401)	67,778	-84.30%
股東權益總額		1,504,070	1,540,537	(36,467)	-2.37%
<p>說明：</p> <p>固定資產淨額增加主要係因 97 年度新設無塵室與 MOCVD 機台所致。</p> <p>流動負債減少係因償還應付帳款與短期借款所致。</p> <p>長期負債增加主要係聯貸案撥款所致。</p> <p>資本公積減少主要係因 97 年度通過股東會之彌補虧損案所致。</p> <p>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p>					

二、經營結果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169,608	998,940	170,668	17.08%
營業成本	882,920	705,196	177,724	25.20%
營業毛利	286,688	293,744	(7,056)	-2.40%
營業費用	214,751	207,048	7,703	3.72%
營業利益	71,937	86,696	(14,759)	-17.0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6,922	97,278	(60,356)	-62.0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9,539	41,480	78,059	188.1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0,680)	142,494	(153,174)	-107.50%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6,903)	166,757	(173,660)	-104.1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收入與成本增加主要係因產品出貨量增加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係因 97 年度無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所致。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主要係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所致。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入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458,403	191,434	55,239	513,642	—	—
說明：					
營業活動：本公司獲利情形良好，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金額增加。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7,248，主要係因擴廠購置固定資產。					
融資活動：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1,053，主要係辦理聯貸案所致。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FULL WAH ASIA GROUP COMPANY LIMITED	95.03.30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USD110,000	投資海外各項事業	412 (註 1)
FU HONG INVESTMENT CONSULTANTS LIMITED	95.04.28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USD110,000	投資海外各項事業	不適用(註 1)
蘇州全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95.10.16	蘇州工業園區東富路 15 號 36#	USD108,000	其他發光二極體產銷業務	不適用(註 2)

註 1：業於民國 98 年 1 月辦理撤銷登記完竣。

註 2：業於民國 97 年 9 月辦理清算，並於民國 98 年 2 月辦理清算登記完竣。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 97 年度利息費用為 7,150 仟元較 96 年度減少 3,322 仟元。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之負債，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本公司因應利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配合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已透過聯合貸款方式充實自有資本，以因應市場之快速增長變化及導入新產品因應未來成長之需。同時降低借款利息費用對本公司損益的影響。

2.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外銷比例約佔總營收四~五成；其主要原料係向國外進口，進出口之原料及產品大多以美元報價，故新台幣兌換美金之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無重大之影響。

(2)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①預售及預購遠期外匯

有鑑於近年度台幣升貶值對獲利之影響，為規避匯率波動對公司造成之衝擊，本公司將適時採取預售及預購遠期外匯以茲因應。

②購料及銷售皆以國外為主

本公司目前生產產品以外銷為主，而對於生產過程中所需之主要原、物料及機器設備係由國外進口，由於此進銷貨項目所產生之外幣需求及供給會產生相互沖抵之效果，故對於匯率之變動可產生某一程度的避險效果。

③其他措施

- A.隨時蒐集相關匯率變化資訊，充分掌握波動趨勢，適時進行避險事宜。
- B.業務部門在報價系統中盡量採統一幣別並加入匯率變動之考量因素，適時反應成本來調整售價。

3.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97 年度並無重大通貨膨脹之情事。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主係為規避現貨部位之匯率波動，由於簽訂之部位與履約之期間與現貨部位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風險。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營業內容。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持續以提供專業服務以良好企業形象拓展業務，並隨時與廠商及銀行保持良好的互動，取得其對公司的最大信任及支持。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進貨及銷貨廠商均有適度分散，故無斷料及營收短缺之風險。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自 97 年 1 月 1 日至 9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曾 坤 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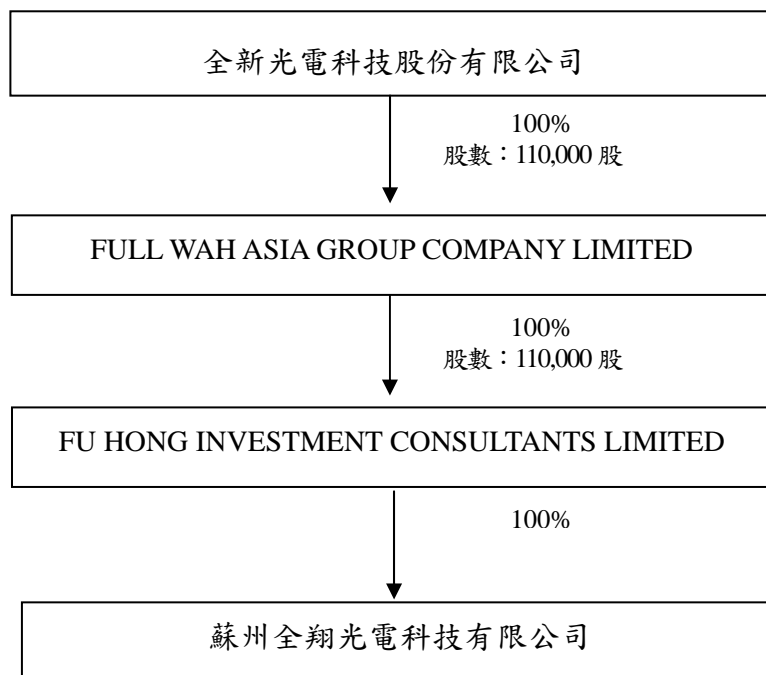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一)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3).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如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FULL WAH ASIA GROUP COMPANY LIMITED	95.03.30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USD110,000	投資海外各項事業
FU HONG INVESTMENT CONSULTANTS LIMITED	95.04.28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USD110,000	投資海外各項事業
蘇州全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95.10.16	蘇州工業園區東富路 15 號 36 [#]	USD108,000	其他發光二極體產銷業務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電子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投比例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陳懋常	0	0.0%
富康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	陳懋常	0	0.0%
蘇州全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陳懋常	0	0.0%
	董事	石志勳	0	0.0%
	董事	曾坤誠	0	0.0%
	監察人	賴尤秀敏	0	0.0%
	總經理	陳賢崇	0	0.0%

(六)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福華亞洲集團有限公司(註1)	3,612	3,612	0	3,612	0	0	412	0
富康投資顧問有限公司(註1)	3,612	3,612	0	3,612	0	0	412	0
蘇州全翔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註2)	3,521	3,521	0	3,521	0	0	412	0

註1：業於民國98年1月辦理撤銷登記完竣。

註2：業於民國97年9月辦理清算，並於民國98年2月辦理清算登記完竣。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曾坤誠

